

公司代码：900948

公司简称：伊泰 B 股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晶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国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2021年合并报表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8,643,452,999.77元。公司充分考虑了2021年度的业绩状况、未来盈利规模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董事会建议按公司总股本3,254,007,000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9.30元（含税），股利分配总额为3,026,226,510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有政策风险、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行业竞争风险、资金需求增加的风险、安全风险、成本上升风险、煤矿整体托管风险、汇率风险。有关风险内容及应对措施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六项“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详细说明，敬请查阅。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在香港交易所公布的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伊泰投资	指	内蒙古伊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伊泰集团	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伊泰香港	指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酸刺沟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塔拉壕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塔拉壕煤矿
宝山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大地精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一号井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纳林庙煤矿一号井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宏景塔一矿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宏景塔一矿
凯达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凯达煤矿
白家梁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白家梁煤炭有限公司
伊犁矿业	指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呼准铁路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伊泰化工	指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煤制油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伊犁能源	指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能源	指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石油化工	指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伊泰宁能	指	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京泰发电	指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嘎鲁图矿业	指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伊泰财务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广联煤化	指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伊泰B股/伊泰煤炭
公司的外文名称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IMYCC/Yitai Co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晶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佩勋	李悦嘉
联系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电话	0477-8565732	0477-8565729
传真	0477-8565415	0477-8565415
电子信箱	hepeixun@ir-yitai coal.com	liyuejia@ir-yitai coal.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4年10月9日，公司办公地址由内蒙古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变更为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7000
公司网址	http://www.yitai coal.com
电子信箱	ir@yitai coal.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公司登载B股年报的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登载H股年报的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及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伊泰B股	900948	伊煤B股
H股	香港联交所	伊泰煤炭	0394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弓新平、赵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弓新平、赵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50,675,643,199.43	33,790,579,585.88	49.97	40,929,038,91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43,452,999.77	-657,055,254.05	1,415.48	3,789,312,90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10,226,765.50	-1,010,423,325.19	971.93	3,826,178,84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2,125,054.12	6,740,053,234.49	163.38	6,480,855,387.1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867,521,573.06	33,061,024,912.46	23.61	34,926,974,420.67
总资产	92,487,918,164.09	85,559,604,037.31	8.10	94,418,470,440.9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6	-0.20	1,428.00	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1	-0.31	974.19	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3	-1.87	增加 24.8 个百分点	1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7	-2.88	增加 26.25 个百分点	10.3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889,951,179.82	10,249,032,907.21	13,366,523,913.34	17,170,135,19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9,722,796.46	1,591,736,926.32	2,351,316,962.39	3,660,676,31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2,446,911.44	1,449,407,134.30	2,593,292,078.85	3,685,080,64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676,491.45	3,672,446,558.49	5,647,755,281.76	7,629,246,722.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152,169.94		-3,520,939.85	-17,413,317.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222,267.40		83,921,661.90	97,720,587.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842,370.8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8,675,416.96		21,993,880.61	17,040,712.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48,755.35		330,418,861.34	93,359,566.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41,389.87		366,003.00	3,0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15,245,294.9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90,911.81		-67,435,726.70	-46,320,933.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77,329.24		8,703,674.47	189,547,946.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804,592.02		3,671,994.69	-5,295,389.46
合计	-166,773,765.73		353,368,071.14	-36,865,940.8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金融资产	8,833,201,484.93	9,574,402,476.00	741,200,991.07	235,948,589.07
金融负债	2,034,720.00	-	-2,034,720.00	2,034,720.00
合计	8,835,236,204.93	9,574,402,476.00	739,166,271.07	237,983,309.07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面对国内经济快速发展，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的客观情况，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增产保供的号召，主动承担能源保供责任，圆满完成了煤炭增产保供任务。公司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各产业稳健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924.88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06.76 亿元，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6.43 亿元。公司全年累计生产商品煤 4,320.62 万吨，销售煤炭 6,291.05 万吨，铁路板块累计发运煤炭 8,756.19 万吨，煤化工板块累计生产各类油品和化工品 139.42 万吨，销售各类油品和化工品 142.97 万吨。

煤炭生产方面，报告期内，在国内煤炭市场供需偏紧，煤炭价格上涨的态势下，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能源主管部门的要求，科学组织生产，优化调度管理，持续释放优质先进产能，保障煤炭市场供应，圆满完成了保供任务。同时，有序推进智能矿山建设，科学编制绿色矿山建设规划。煤矿智能化试点工作顺利进行，以酸刺沟煤矿为试点，私有云系统、智能综合管控平台、智能机器人巡检系统等九项主要职能系统已安装调试完毕，目前已正式投入运行。凯达煤矿、宝山煤矿成功建成智能化综采工作面，酸刺沟煤矿成功建成智能化综放工作面，安全生产效率得到显著提升；强化机电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为煤矿安全高效生产提供多重保障；优化煤矿整体托管运营模式，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

煤炭运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准确研判市场形势，通过大量采购社会煤、优先上站保供、适时调整销售结构等一系列措施，在增加保供量的同时，满足了客户需求，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步发展。在不断巩固重点供应商的基础上，开发新的战略合作伙伴，节约采购成本的同时保障了煤炭稳定供应。同时，调整定价模式，构建有市场支撑的价格体系。

铁路运输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协调，多措并举强化运输组织工作，结合煤矿日检修计划及设备维修计划，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压缩空重车作业时间，优先两股道装车等方法，强化运输组织能力，进一步提升了运输效率。同时，公司通过统一设备零件，逐步精确各发运点运量、发运方向与电量关联系数，实施项目技改，对外提供轨道车租赁等服务，多项举措促进降本增效。

煤化工板块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煤化工板块安全、稳定、长周期、满负荷运行，但受煤炭等原材料价格同比上涨的影响，公司煤化工板块整体亏损。公司合理组织生产，通过落实降本创效，深挖内在潜力，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围绕战略转型方向，与国内煤化工领域的多家头部科研院所进行合作开发，并结合现有产业的转型与有合作意向企业开展交流。煤化工智能工厂（一期）建设项目上线试运行。

安全、环保工作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承诺要求，积极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不断强化安全基础管理的同时，创新安全监察方式，全年落实安全检查考核 200 余次。通过合理赋能增强了各单位的安全管理主动性，为公司安

全发展提供强大助力。全年煤炭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零，铁路运行无险性及重大行车责任事故，煤化工无人员重伤及大型设备损害事故。同时，公司坚持“百年伊泰、绿色能源、节能增效、持续发展”的环境能源方针，不断完善污染防控和能耗双控机制，统筹推进低碳技术和新能源应用，稳步实施绿色矿山建设，环境管理水平显著提升。在强化风险源头管控的同时，积极开展节能技术改造，超额完成节能减排任务，进一步发掘节能潜力。重点污染防治项目陆续开工建设，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协同发力，有效防范生态环境风险。

疫情防控方面，报告期内，新冠肺炎疫情呈“多点散发、局部聚集”态势，公司各单位严防死守，严格落实属地疫情管控要求，及时调整防控措施，疫情防控工作稳定有序。截至目前，全公司未发生感染病例。

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全社会抗疫工作，自疫情发生以来，公司累计捐赠款项及物资共计 5,961.79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1 年为“十四五”开局之年，受经济形势向好发展带动，全国各地用煤需求攀升。2021 年 1 月至 3 月，受全球经济复苏影响，煤炭市场需求上涨，同时，随着冬季用煤量的增加，沿海地区煤炭需求激增，煤炭价格保持较高态势。2021 年 3 月至 10 月，受安检、环保双重监管、进口煤配额有限等多重因素制约，煤炭供需紧张，国内动力煤价格波动较大且平均价格远超历年同期水平，煤炭市场价格整体呈现高位上涨格局。2021 年 10 月至 12 月，受国家增产保供政策影响，煤炭产量迅速上升，煤炭价格趋于稳定。全年看，煤炭产量总体稳中有增，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全国原煤产量 41.3 亿吨，比上年增长 5.7%，煤炭价格涨跌互现但总体较高。随着优质产能逐步释放，煤炭市场供需逐渐趋于平衡。

同时，持续的疫苗接种推动世界经济重启，使原油需求增长较为乐观，原油价格大幅上涨对煤化工产品价格形成了较强支撑。但由于煤炭价格处于高位运行，国内煤化工行业受煤炭价格影响较大。生产成本过高导致产品利润大幅缩水，但随着煤炭市场价格趋于稳定，煤化工行业盈利情况将得以改善。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是以煤炭生产、运输、销售为基础，集铁路与煤化工为一体的大型清洁能源企业。

公司直属及控股的煤矿共 9 座，现阶段的主要产品为环保型优质动力煤，主要作为下游火电、冶金、建材及化工等行业企业的燃料用煤。公司市场覆盖华北、华东、华南、华中、东北、西北等广大地区，与众多火电、冶金、建材及化工用户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友好、互惠双赢的战略合作关系，具有较高的品牌效益。

现有控股并投入运营的铁路主要有 3 条：准东铁路、呼准铁路和酸刺沟煤矿铁路专用线。同时，公司还参股新包神铁路（占股 15%）、准朔铁路（占股 12.36%）、蒙冀铁路（占股 9%）、鄂尔多斯南部铁路（占股 3.9226%）、浩吉铁路（占股 2%）。此外，公司还在优质煤炭富集的纳林

庙地区建成了以曹羊公路为主线，辐射周边矿区的 150 公里矿区公路。多年来，公司不断加大铁路管理方面的技术与设备投入，煤炭集运能力得到持续提升，覆盖公司主要矿区的运输网络不断完善，为公司及周边煤炭外运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公司一直致力于发展洁净煤技术，提高产品附加值，延伸煤炭产业链，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以世界领先的煤间接液化制油技术为依托，在内蒙、新疆地区部署建设大型煤化工项目。目前建成运行的煤制油公司 16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主要产品包括：费托精制蜡、1#费托粗液蜡、正构稳定轻烃、正构费托软蜡、液化气等；伊泰化工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的主要产品包括：2#费托粗液蜡、1#费托粗液蜡、正构稳定轻烃、费托精制蜡等。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内蒙古最大的地方煤炭企业，经过 24 年的发展，公司规模、发展质量和效益得到明显提高，产业结构优化，物质基础增强，在同行业中具有整体竞争优势。公司拥有丰富的煤炭储备、优越的开采条件、现代化的开采技术及持续的内外资源整合机会。同时，公司始终坚持产运销一体化经营的方针，通过铁路和煤化工板块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有利于公司实现自身长久稳定发展。

第一，公司煤炭产品是典型的“环保型”优质动力煤，具有中高发热值、中低含灰量、极低含硫量、极低含磷量、低含水量元素等特点，是国内目前大面积开发煤田中最好的煤种之一，具有强大的市场竞争优势。

第二，公司具有领先全行业的低成本开采优势，公司主要矿区地表条件稳定、地质结构简单、煤层埋藏深度较浅且倾斜角度较小、煤层相对较厚及瓦斯浓度低，大幅降低了本公司采矿作业的安全风险和生产成本。

第三，公司具有铁路运输优势，现已形成东连大准、大秦线，西接东乌线，北通京包线，南达神朔线的以准格尔、东胜煤田为中心向四周辐射的铁路运输网络，同时建立了多个大型煤炭发运站、货场和转运站，为公司煤炭的储运、发运创造了低成本、高效率的运行条件。

第四，公司以自有的领先世界的煤间接液化制油技术为依托，积极拓展煤化工业务，有助于延伸公司煤炭产业链，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提高核心竞争力并巩固行业地位。

第五，公司在做大做强的过程中，始终坚持履行对股东、地方和社会的责任。多年来不仅保持了优异的分红和纳税记录，而且积极帮助本地区进行环境治理和生态改善，真正做到了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如下：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50,675,643,199.43	33,790,579,585.88	49.97
营业成本	31,827,244,234.38	26,300,639,094.36	21.01
销售费用	204,676,592.69	161,174,439.76	26.99
管理费用	1,464,328,036.03	1,133,776,431.45	29.15
财务费用	1,569,063,419.24	1,680,344,649.22	-6.62
研发费用	283,895,819.69	310,944,898.11	-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2,125,054.12	6,740,053,234.49	16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983,402.79	-1,686,032,115.66	-2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5,704,824.48	-9,715,556,465.35	10.4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各版块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大宗商品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煤炭销售价格上涨、货款回收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业务	4,220,485.54	2,405,804.44	43.00	53.24	18.86	增加 16.49 个百分点
运输业务	59,062.33	36,444.52	38.29	43.76	11.39	增加 17.93 个百分点
煤化工业务	690,073.76	663,323.62	3.88	43.14	39.31	增加 2.64 个百分点
其他	5,143.18	5,242.50	-1.93	6.48	51.88	减少 30.47 个百分点
合计	4,974,764.81	3,110,815.08	37.47	51.57	22.65	增加 14.7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1,449,678.85			0.64		
华东	2,465,711.08			88.96		
华南	597,965.25			53.20		
东北	56,066.87			297.73		
华中	89,802.23			249.35		
西北	304,849.38			196.25		
西南	10,691.15			181.19		

合计	4,974,764.81			51.57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各业务板块协同关系

	2021 年		2020 年	
	销售量(万吨)	占比	销售量(万吨)	占比
煤炭业务				
对外部客户销售	6,291	97.93%	7,326	98.23%
对内部煤化工板块销售	133	2.07%	132	1.77%
铁路板块				
对内部提供运输服务	5,234	59.78%	5,086	66.22%
为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	3,522	40.22%	2,595	33.78%
煤化工				
内部采购	133	19.47%	132	19.97%
外部采购	546	80.53%	529	80.03%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动力煤	万吨	4,320.62	6,291.05	108.77	-5.26	-14.13	-22.09
煤化工产品	万吨	139.42	142.97	7.27	4.71	6.49	87.8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业务		2,405,804.44	77.34	2,024,071.64	79.80	18.86	主要系本期大宗商品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上升所致
运输业务		36,444.52	1.17	32,717.85	1.29	11.39	
煤化工业务		663,323.62	21.32	476,150.05	18.77	39.31	主要系煤炭采购价格上涨导致成本增加

其他		5,242.50	0.17	3,451.69	0.14	51.88	
合计		3,110,815.08	100.00	2,536,391.23	100.00	22.6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3 月,伊泰化工对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垣吉化工”)增资 2,113.44 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垣吉化工 42.46%的股权。2021 年 12 月,伊泰化工与垣吉化工的股东内蒙古弘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瑞能源”)、杨博仁叭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伊泰化工以 62,324,547.83 元收购弘瑞能源所持垣吉化工 36.23%的股权,以 36,661,549.32 元收购杨博仁叭吐所持垣吉化工 21.31%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款合计 98,986,097.15 元。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垣吉化工 100%的股权。

2. 2021 年 12 月,伊泰化工与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新科”)的股东弘瑞能源、苏明集、张继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伊泰化工以 115,507,286.80 元收购弘瑞能源所持恒瑞新科 60%的股权,以 48,128,036.17 元收购苏明集所持恒瑞新科 25%的股权,以 28,876,821.70 元收购张继中所持恒瑞新科 15%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款合计 192,512,144.67 元。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恒瑞新科 100%的股权。

3. 2021 年 7 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泰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WYH57N)。

4. 2021 年 7 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白家梁煤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布尔敦塔村一社,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取得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7MA0R7JAG6R)。

5.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全资子公司深圳伊泰投资有限公司的清算并注销,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减少 1 家全资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80,724.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1.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不含税)	占销售总额比例
第一名	3,319,537,262.02	6.55%
第二名	2,174,730,734.72	4.29%
第三名	1,881,921,001.97	3.71%
第四名	1,748,233,554.66	3.45%
第五名	1,682,820,903.04	3.32%
合计	10,807,243,456.41	21.32%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35,312.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6.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12,897.7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7.2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不含税）
第一名	4,128,977,504.05
第二名	1,421,641,851.68
第三名	645,794,620.81
第四名	641,682,715.91
第五名	515,028,070.00
合计	7,353,124,762.45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04,676,592.69	161,174,439.76	26.99	
管理费用	1,464,328,036.03	1,133,776,431.45	29.15	
财务费用	1,569,063,419.24	1,680,344,649.22	-6.62	
研发费用	283,895,819.69	310,944,898.11	-8.70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83,895,819.6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83,895,819.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5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4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7
本科	221
专科	183
高中及以下	2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8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6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1,707,089.15万元,比上年同期1,129,251.06万元增加577,838.09万元,增加51.17%。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1,775,212.51万元,比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674,005.32万元增加1,101,207.19万元,增加163.38%。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24,498.34万元,比上年同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68,603.21万元减少44,104.87万元,减少26.16%。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1,072,570.48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971,555.65万元增加101,014.83万元,增加10.40%。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435,397,989.24	18.85	12,235,897,104.62	14.30	42.49	主要系本期货款回收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1,12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期货所致;
应收票据	9,480,000.00	0.01			100.00	主要系承兑银行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062,907,211.12	2.23	1,280,175,866.98	1.50	61.14	主要系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2,309,185.36	0.05	2,071,600.00	0.00	1,942.34	主要系承兑银行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07,294,885.73	0.87	573,875,955.11	0.67	40.67	主要系本期预付运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55,567,693.48	1.14	502,459,431.63	0.59	110.08	主要系本期应收资产转让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75,631,949.39	1.49	765,304,428.89	0.89	79.75	主要系本期购买短期债权投资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401,859,596.20	4.76	3,234,890,864.17	3.78	36.07	主要系本期企业合并增加、资源性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0,029,241.65	0.03	1,000,000,000.00	1.17	-97.00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34,72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期货所致;

应付票据	1,919,032,313.94	2.07	1,296,438,553.80	1.52	48.02	主要系期末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623.52	0.00	2,155,213.74	0.00	-99.74	主要系本期预收土地出让金及资产处置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768,311,985.85	0.83	507,734,000.67	0.59	51.32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67,577,177.80	0.40	266,511,151.48	0.31	37.92	主要系期末应付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822,144,979.80	4.13	731,787,487.12	0.86	422.30	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资源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91,669,969.08	2.69	1,379,398,220.73	1.61	80.63	主要系本期应付股利、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3,913,030.07	0.12	65,924,584.16	0.08	72.79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954,457.27	0.00	9,795,893.40	0.01	-59.63	主要系本期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751,315,837.42	0.81	491,000,000.00	0.57	53.02	主要系本期分期购买采矿权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1,439,369,439.63	1.56	612,897,208.93	0.72	134.85	主要系本期煤矿预计土地复垦义务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364,506,468.77	存放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环保押金
固定资产	73,490,260.8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555,654.02	抵押借款
合计	447,552,383.6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伊泰	2021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数量 (万吨)	单价 (元/吨) (不含税)	数量 (万吨)	单价 (元/吨) (不含税)
煤矿地销	1,173.36	445.81	1,889.54	251.87
集装站地销	726.55	505.55	940.56	284.02
铁路直达	74.99	671.46	289.26	407.14
港口销售	4,316.15	759.88	4,206.77	450.06
总计	6,291.05	670.87	7,326.13	375.93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单位：万吨

伊泰	2021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数量	数量
自产煤	4,376.02	4,805.63
外购煤	1,915.03	2,520.50

单位：万吨

公司名称	2021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总发运量	向本公司提供的运量	总发运量	向本公司提供的运量
呼准铁路公司	8,756.19	5,233.77	7,680.98	5,085.55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 (吨)	销量 (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43,206,236.73	62,910,456.13	422.05	240.58	181.47
合计	43,206,236.73	62,910,456.13	422.05	240.58	181.47

2. 煤炭储量情况

主要矿区	主要煤种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证实储量（吨）
酸刺沟煤矿	长焰煤	1,175,840,000	760,590,000	760,590,000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不粘煤	69,597,400	61,157,000	61,157,000
宏景塔一矿	不粘煤	49,752,000	15,251,854	15,251,854
纳林庙煤矿一号井	不粘煤	11,408,400	11,248,000	11,248,000
凯达煤矿	不粘煤	179,068,600	113,637,800	113,637,800
大地精煤矿	不粘煤	59,405,326	30,350,706	30,350,706
宝山煤矿	不粘煤	23,438,600	9,080,000	9,080,000
白家梁煤矿	不粘煤	5,200,000	6,428,000	6,428,000
塔拉壕煤矿	长焰煤	827,524,000	496,039,000	496,039,000
合计	-	2,401,234,326	1,503,782,360	1,503,782,360

说明：

计算标准：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资源量和储量根据最近一次国土部资源部门备案的资源量估计，并结合 2021 年各矿储量年报，按动用资源量逐年核减，得出剩余资源量。本公司与以往披露估算假设相比无重大变更。本年报用于计算得出矿产级别储量的报告标准或基础均采用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生产矿井储量管理办法》《煤、泥炭地质勘查规范》计算相应级别的储量。该储量表由公司内部地质专家审核。

1. 白家梁煤矿保有资源储量根据 2021 年 9 月伊金霍洛旗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白家梁煤矿矿山储量情况说明》进行了修正，保有资源储量为剩余实体煤地质储量，可采储量为露天开采可采储量，含原房柱式采空区残煤量。

2.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井工回采结束，原井工矿转为灾害治理，纳林庙煤矿二号井保有储量为剩余实体煤地质储量，可采储量为灾害治理露采可采储量，含原房柱式采空区残煤量。

3. 纳林庙煤矿一号井转为灾害治理，纳林庙煤矿一号井保有储量为剩余实体煤地质储量可采储量为灾害治理露采可采储量，含原房柱式采空区残煤量。

3. 其他说明

煤炭成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0 年 1-12 月
	单位成本	单位成本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5.61	10.04
人工成本	6.60	12.31
折旧及摊销	11.94	11.05
其他生产费	65.70	51.05
托管成本	49.36	24.90
煤炭单位生产成本合计	149.21	109.35
国内采购煤单位成本	544.97	300.92

1. 上表中煤炭单位生产成本中的托管成本按照报告期内煤炭生产总量进行计算，由于上年同期部分煤矿 4 月份开始托管，故按照 4-12 月份托管成本匹配的生产量计算，吨煤托管成本为 41.50 元。本报告期按照公司所托管的部分煤矿生产量计算，吨煤托管成本为 61.7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24 元，主要是大宗材料价格上涨、人工成本上升、地质条件变化所致。

2. 本报告期原材料、燃料及动力较上年同期增加 5.57 元，主要是电价上涨所致。

3. 本报告期人工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5.71 元，主要是 2020 年 4-12 月份煤矿托管后，部分人员工资由受托方承担所致。

4. 本报告期其他生产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14.65 元，主要是煤矿拆迁补偿费和土方剥离费增加所致。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万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 值 (万元)	占期末 证券总 投资比 例 (%)	报告期 损益 (万 元)
1	股票	3369	秦港股份	7,923.79	19,013,000.00	1,958.67	100	109.40
合计				7,923.79	19,013,000.00	1,958.67	100	109.40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期末账面 价值 (万 元)	报告期损 益 (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 来源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1,215.98	645.34	-570.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磐茂 (上海) 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46,030.90	66,980.14	7,83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珠海镨聿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8,114.66	26,680.57	3,274.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磐泮价值 C 期	30,155.00	37,225.39	-7,050.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深圳兼固股权投资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	7,698.75	7,187.62	279.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深圳红杉鑫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9,738.85	9,745.24	6.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华夏货币 B 基金	484.69	484.69	12.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北京未感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26.53	26.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天津天兵航天科技	400.00	5,090.96	3,850.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北京凌波微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92.84	303.58	10.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Oncologie, Ltd.	1,425.86	1,291.89	-133.9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北京大橡科技有限公司	85.00	246.78	161.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北京有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1,063.76	263.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昆山雷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04.00	981.00	37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天津爱思达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867.03	467.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苏州智核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1,200.03	600.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索元生物医药 (杭州) 有限公司	2,000.00	2,773.04	773.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共青城久友和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960.00	3,094.43	134.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北京伟德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1.07	549.67	78.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出资
合计	123,577.59	166,537.66	10,393.39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66,716,736.29	199,652,932.06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期货	0.00	-67,638,257.74
合计	0.00	-67,638,257.74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元)	资产规模(元)	净利润(元)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经营	煤炭开采、销售	1,080,000,000.00	13,758,361,085.94	3,227,948,861.05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经营	铁路客货运输	3,628,598,000.00	11,789,170,293.70	267,890,935.77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煤化工产品	费托精制蜡、1#费托粗液蜡、正构稳定轻烃、正构费托软蜡、液化气等其他化工产品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352,900,000.00	3,554,162,505.39	-391,972,747.39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煤化工产品	2#费托粗液蜡、1#费托粗液蜡、正构稳定轻烃、费托精制蜡等其他化工产品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5,900,000,000.00	16,074,921,354.00	-395,111,150.55

1.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由本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7年9月18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0.8亿元，本公司持有其52%的股权。

报告期内，酸刺沟煤矿科学组织生产，持续升级改造设备，深化管理改革，优化托管模式，保障矿井正常接续及生产平稳健康发展。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文件要求，酸刺沟煤矿加大力度推进智能化矿井建设。截至2021年底，智能矿井建设主要职能系统已全部安装调试完毕。酸刺沟煤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57.37亿元，净利润32.28亿元。

2.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呼准铁路公司主要经营铁路运输业务，注册资本为362,859.8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72.66%的股权，其他股东为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持股18.94%）、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04%）、内蒙古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持股2.83%）、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持股1.22%）和中国铁路呼和浩特铁路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0.31%）。

报告期内，呼准铁路公司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深挖运量增长点，精心组织运输，圆满完成运输保障任务。基于公网LTE制式，联合运营商、主机厂，对准东管内无线信号覆盖盲区进行补盲，解决了无线列调通话盲区问题，实现了多项无线通信功能；同时，加大科技投入，积极研制低比重煤增装防洒装置、安装货车超偏载检测装置及货车装载智能监控系统，超偏载情况明显改善。取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预申请实用新型专利1项。

准东线实现连续安全行车7,686天，呼准线实现连续安全行车5,522天，全年未发生一般B

类及以上责任铁路交通事故和人身轻伤以上事故。2021 年全年累计发运煤炭 8,756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7.57 亿元,实现净利润 2.68 亿元。

项目建设方面,西营子发运站环保改造项目目前已投入运营。呼准增二线项目已完成建设项目结算和相关资产组固及建设资料归档等工作。

3.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煤化工产品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由本公司、伊泰集团和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3.529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39.5%的股权,伊泰集团持有其 9.5%的股权。

报告期内,煤制油公司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工艺运行成果,从装置运行优化、指标优化、产品结构优化等方面实施工艺精细化措施,降低单位成本并提升装置长周期稳定运行能力;全年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排污指标合格率达 100%。

装置全年累计有效运行 280.9 天,生产各类油品和化工产品 16.12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7.86 亿元。受煤炭价格持续上涨的影响,导致煤制油公司全年亏损 3.92 亿元。

16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浓盐水零排放技改项目已完成 72 小时性能考核,验收通过。二期 200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重点推进土建工程合同结算工作。

4.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59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90.20%的股权,伊泰集团持有其 9.80%的股权。

报告期内,伊泰化工(本部)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合理组织生产,根据装置运行情况和运行环境,合理安排和筹划气化炉、变换煤气预热器、合成重油加热器等重点设备的轮修和清洗工作,确保装置高负荷稳定运行。全年实现装置稳定运行 365 天,生产各类化工品 123.30 万吨,销售各类化工品 123.27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62.36 亿元,受煤炭价格持续上涨的影响,导致伊泰化工全年亏损 4.20 亿元。

伊泰化工控股子公司伊泰宁能累计生产合格产品 27.33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3.17 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0.18 亿元。

5.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伊犁能源公司积极开展项目产品方案研究论证及工程成品、半成品保护工作;完成厂前区生活污水处理站,临时露天堆场钢架棚,厂前区道路、雨水管道及排水系统,北环路、世纪大道绿化等工程合同一审结算编制和审核工作。

6.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伊犁矿业公司取得 450 万吨/年煤矿勘探报告备案文件及评审意见书;划定矿区范围取得自然资源厅批复;整合方案规划环评取得生态环境厅审查意见;水土保持方案取得了水利厅批复。

7. 参股子公司情况

(1)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嘎鲁图矿业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由本公司和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持股 47.23%。报告期内,嘎鲁图矿业完成井田勘探工作。

(2)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伊泰财务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由本公司和伊泰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持股 40%。报告期内,伊泰财务公司营业收入为 3.83 亿元,实现净利润 2.28 亿元。

(3)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京泰发电由本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股 29%。京泰发电主要经营煤矸石发电、销售,供热。报告期内,京泰发电完成发电量 33.72 亿千瓦时,净利润 2,348.79 万元。

(4)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广联煤化由本公司、伊泰集团、内蒙古自治区煤田地质局与内蒙古广联民族经济发展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股 20%。广联煤化主要经营煤炭生产、洗选、销售,设备租赁。报告期内,广联煤化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41.79 亿元,净利润 16.75 亿元。

(5) 参股铁路公司

报告期内，蒙冀铁路 2021 年营业总收入 915,751.96 万元，净利润 222,605.87 万元。新包神铁路全年营业总收入 457,688.97 万元，净利润 123,869.34 万元。鄂尔多斯南部铁路营业总收入 439,308.10 万元，净利润 54,170.58 万元。浩吉铁路实现营业总收入 924,167.09 万元，本年亏损 211,230.04 万元。准朔铁路实现营业总收入 92,959.33 万元，本年亏损 59,120.89 万元。（以上参股铁路公司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时期是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能源安全新战略思想的关键时期，坚持推进能源行业清洁低碳转型与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优化升级，是能源行业发展的方向。

从国家层面看，2021 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要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增加新能源消纳能力，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以“双碳”目标为导向，完善煤炭清洁开发利用政策，构建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推进机制，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政策帮助和指导方向。

从地方层面看，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规划要求推进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优化升级。煤炭产业要严格控制煤炭开发强度，推动煤炭清洁生产与智能高效开采，推进煤炭分级分质梯级利用，大幅提高就地转化率和精深加工度，打造煤基全产业链。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面对新发展格局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在坚定不移地推动煤炭主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公司将积极探索低碳转型发展，加快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努力构建产业互补、效益互补、市场互补的多元发展新格局。公司将在巩固煤炭主业的基础上，加快低碳转型，促进各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毫不动摇地做优、做强煤炭产业。一要加大现有资源的开发效率，提高资源创效能力，持续推进各煤矿的智能矿山建设工作；二要高度重视煤质管理，通过煤质智能评价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加强全流程管控，争取创造更好效益；三要结合国家市场化配置资源政策，从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角度出发，提前筹划优质资源储备工作。整合内外部优质煤炭资源，解决好资源接续，充实公司战略储备。

第二，在巩固重点长协客户的基础上，适应政策及市场变化，加快下游目标客户结构调整，提高应对市场风险的能力。密切关注煤炭中长期合同机制的调整，广泛吸纳社会煤进线发运，增加铁路运量。

第三，发展洁净煤技术，推动新动能成长，探索高质量发展，毫不动摇地坚持延长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以科学转型发展为主攻方向，根据市场需求，搭建产品灵活多变的煤基产业平台。

第四，以打造赋能式安全管理体系为契机，建立适应公司全产业面、产业链的长治久安的安全管理标准化体系。进一步深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分类管理、分级评价工作，推进评价式、体检式监察。

第五，持续深化管理改革，针对转型发展中出现的新任务、新模式，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继续探索实施效益共享机制，完成相应绩效评价体系建设，实现“战略-计划-预算-绩效”闭环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最大限度激发组织活力。同时，打造高质高效的职能服务机制，进一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着力打造年富力强、专业技能和管理水平较强的队伍。

第六，坚持创新驱动，为公司低碳转型提供助力。借助伊泰集团煤基新材料研究院、技术中心等机构的创新成果，利用自治区鼓励新材料技术攻关、提供专项资金扶持等优惠政策，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科技型企业创新合作。

第七，加强投融资和资本运作管理，优化资金结构。强化资金成本意识，合理安排经营、投资的资金支出。提高核定经营性周转金的科学、合理、准确性；以增强资产盈利能力为目标，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构建资本板块，逐步实现“实业+资本”双轮驱动的产业新格局，从而打破传

统行业和地域约束，进入新兴产业，充分整合外围资源。实现实业与资本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逐步降低公司相对集中的实业板块产业周期性风险，保证公司长远、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预计	增减情况	设定依据
产量(万吨)	4,410	与 2021 年产量相比增加 2.07%	根据公司内部生产能力和规划设定
销售量(万吨)	6,940	与 2021 年销量相比增加 10.32%	根据市场需求设定
单位销售价格(煤炭) (元/吨)	525	与 2021 年销售价格相比降低 21.76%	公司内部预计
单位销售成本(煤炭) (元/吨)	363	与 2021 年单位销售成本相比减少 4.97%	公司内部预计

*以上经营目标及预计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2022 年，为达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拟采取下列策略和行动。

1. 毫不动摇地做优、做强煤炭产业

煤炭产业要尽快办理完成酸刺沟煤矿、塔拉壕煤矿、凯达煤矿产能核增和白家梁煤矿建设规模调整手续；持续推进各煤矿的智能矿山建设工作。高度重视煤质管理，通过煤质智能评价系统等信息化手段加强全流程管控，争取创造更好效益。结合国家市场化配置资源政策，从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角度出发，提前筹划优质资源储备工作。

2. 推进运销环节数字化、信息化发展

运销环节要以客户为中心，牢固树立“大运销”理念，依托 5G 技术，探索建立从生产到运销、再到客户的全流程信息化、数字化管理平台，全面提升公司产运销智能化水平；积极探索发展新能源，密切关注行业政策，适时推动煤矿煤电联营项目，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密切关注煤炭中长期合同机制的调整，广泛吸纳社会煤进线发运，增加铁路运量。

3. 积极探索化工产业低碳转型发展

煤化工产业要利用成熟的工业化能力，稳扎稳打，有步骤、有节奏的不断探索，在研究论证新产品工艺的可行性的同时，大力推进研发创新，不断完善产品结构体系。公司还要围绕煤化工板块低碳转型，提前做好市场调研、新产品渠道建设和市场布局工作。

4. 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做好安全、环保及疫情防控工作

重点开展安全生产三年整治项目，抓好托管煤矿生产运营的安全监管，研究解决边角煤资源开采和煤化工系统持续安全稳定运行等重要问题。继续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坚持污染防治与生态建设互促共进，健全机制，充分利用信息共享平台开发“数字环保”，确保环保设施有效运行、达标排放，深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工作。

5. 加强技术创新，提高创新驱动能力

全面提升公司在煤矿开采、化工转型、安全生产、环保治理等方面的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重点要在薄煤层开采、智能化采煤、矸石充填等技术攻关上取得突破；完成酸刺沟煤矿智能矿山项目建设验收工作，加快推进塔拉壕煤矿、凯达煤矿、大地煤矿等项目的智慧化矿山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效率。

6. 加强投融资和资本运作管理，优化资金结构

引导宣传伊泰商票的推广支付，将伊泰商誉转化为货币价值，实现非货币性支付；多管齐下，通过回购注销公司债、向金融机构提前归还本息债务等措施，降低有息债务、资产负债率以及融资成本。提高结算中心的资金结算效率，为公司业务财务、财务共享做好资金支付保障，助推公司深化改革和战略转型。要以增强资产盈利能力为目标，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7. 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各单位要增强风险意识，坚决防止“厌战情绪、松懈心理”，建立常态化防控机制，毫不放松地抓紧、抓细、抓实各项防控工作，并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与公司生产经营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风险

鉴于煤炭在我国资源禀赋及能源消费结构中的主导地位，煤炭一直是我国能源规划的重中之重，受国家政策影响较为明显。一方面，随着国家推动节能减排、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资源环境约束增强，能源发展产生环保、生态问题的风险在逐步加大，煤炭开采、煤化工项目的准入门槛、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要求将更加严格；另一方面，随着国家逐步加大供给侧改革力度，包括去产能、产能结构优化在内的政府调控政策也会对公司的生产运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加快产业升级、加强研究创新和节能环保，在安全生产和节能环保等方面全面达到或超过政策要求。同时，及时跟踪了解国家对煤炭行业的调控政策和对矿产资源管理的政策变化，合理安排生产，积极把握释放先进产能等政策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

2.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公司所属煤炭行业及其下游行业均为国民经济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联系紧密，非常容易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的结构优化、发展方式变化、体制变化、能源结构变化和增长动力的转换，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总结以往经验，紧密关注市场动态，稳定供求关系，强化煤炭市场分析能力。公司将通过巩固主业，做大做强公司煤炭生产、铁路、煤化工各板块，积极提升自身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提高多样化、一体化经营能力，以更好地应对宏观经济波动。

3. 行业竞争风险

长远来看，国内煤炭产能过剩的局面并没有得到根本缓解，随着落后产能的淘汰和行业集中度提高，煤炭行业国际化的趋势也愈加明显，煤炭行业的竞争将更加激烈；在国际油价长期低位运行、国内大型煤化工项目陆续投产的情况下，煤化工行业也将面临低油价、高煤价、产品销售竞争激烈等诸多困难。

针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公司将通过管理改革实现降本增效，继续保持行业领先的低成本高效率生产优势；同时，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及销售结构，多渠道拓展市场，加强与重点客户战略合作关系，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能力和市场占有率。面对国际油价低迷等不利因素，公司将通过调整产品结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加强技术创新和下游产品开发力度，实现产品精细化、高端化延伸，提升效益。

4. 资金需求增加的风险

煤化工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目前公司正在内蒙古和新疆地区布局较大规模的煤制油项目，此前投入到这些项目中的资金主要用于可研、设计和征地等前期工作，在这些项目正式开展建设之后，所需资金规模将会加大。

对此，公司会根据各项目审批进度、国际原油市场情况以及公司整体资金安排，逐步有序推进各项的建设工作，及时跟进、落实各项目贷款，并进一步推动股权融资、债权融资，拓展公司的融资渠道；同时，通过细分产业链，积极寻找战略和业务合作机会，分散项目风险、缓解资金压力。

5. 安全风险

煤炭生产为地下开采作业，虽然公司目前机械化程度及安全管理水平较高，但随着矿井服务年限的延长、开采及掘进的延伸，给安全管理带来了考验，同时本公司的经营业务由煤炭行业向煤化工行业延伸，使得安全生产的风险加大。

对此，公司始终以安全生产为核心，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完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过程控制；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到责任落实、目标落实、奖惩到位；继续推进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抓紧完善煤化工作业和安全技术规程；加强安全技术培训和安全生产文化建设，全面提升员工业务素质和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监管力度，确保安全生产；通过推进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开采设施系统的使用，降低工人劳动强度，提高作业人员安全系数。

6. 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国家继续加强节能减排、环境治理和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工作，以及矿用物资价格及人员工资的上涨，煤矿征地、拆迁补偿费用的上升，使公司外部成本上升，成本压力增大，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此，公司将继续深化管理改革，加强可控成本的预算管理，推行定额考核制度，挖潜降耗，进一步实施技术和工艺创新、优化配置，实现降本增效。

7. 煤矿整体托管风险

为严格执行国家政策，合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选择将部分煤矿进行整体托管。托管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策略调整或受托方无法继续符合煤矿整体托管受托条件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对此，公司将加强对煤矿安全生产技术及机电设备运行的监督与检查，加强对受托方生产经营指标的管理与考核，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进一步降本增效，保持生产经营的活力。

8.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科威特第纳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汇率风险的监控和研究，与国内外金融机构就汇率相关业务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同时利用合理设计外币使用方式，通过多种方式加强汇率风险管理。由于本公司对该等风险的承担程度维持于最低水平，因此并无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及其他工具、以作对冲之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资本支出计划

项目	2022 年资本支出（万元）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矿业权出让收益金	2,784.00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塔拉壕煤矿智慧矿山工程	6,185.00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伊宁矿区中小型煤矿整合区煤矿项目	10,447.67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准格尔召发运站环保改造	13,871.70
生产性经营投资	72,606.75
合计	105,895.12

本公司目前有关 2022 年资本开支的计划可能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包括潜在收购）、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

2. 融资计划

本公司将通过统筹资金调度，优化资产结构，同时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支持公司的健康发展。本公司维持日常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通过日常经营收入及债权融资和其他融资方式并行来解决。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及风险管理水平。

(一)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由律师以现场或视频方式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议，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公司坚持诚信为本，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确保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通畅，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及透明度。

(二)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并能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无越权干预公司经营及牟取额外利益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和业务独立，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组成科学、职责清晰、制度健全。独立董事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均能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能够充分行使和履行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进行决策，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生产五个专门委员会，均按公司有关制度履行了各项职能。

(四)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行使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授予的职权，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关于利益相关者：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并能够与各利益相关者展开积极合作，共同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注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累计对外捐赠 5,335.60 万元。

(六) 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管理：公司在指定网站及时、准确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以帮助投资者充分、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及相关经营数据。通过“e 互动”、电话、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充分沟通与交流，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5 月 29 日，伊泰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伊泰集团承诺：红庆河煤矿的矿权权属资质办理完善且具备合规的生产条件的情况下，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其优先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属企业，本公司有选择权和优先受让权。

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2015 年 3 月 18 日、2017 年 8 月 23 日在鄂尔多斯市与伊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19.12 亿元、19.12 亿元、38.24 亿元向伊泰集团受让其持有的伊泰广联 5%、5%、10% 的股权。未来公司与伊泰集团将继续采取相应措施，解决本公司与伊泰集团同业竞争问题。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3 月 25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停止推进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6 月 9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资本支出的议案；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汉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1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属煤矿整体托管合同的议案；15.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17.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发行 H 股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1 年 12 月 14 日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三次，分别为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上未有否决提案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晶泉	董事长	男	52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335.39	否
刘春林	执行董事	男	55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40	是
张东升	执行董事	男	51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40	是
葛耀勇	执行董事	男	52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40	是
刘剑	执行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88.60	否
赵立克	副经理(离任)、董事	男	40	2020年5月 2021年12月	2021年7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72.90	是
吕贵良	执行董事(离任)、财务总监(离任)	男	56	2020年5月 2020年5月	2021年7月 2021年12月	0	0	0	无	161.08	是
吕俊杰	执行董事、副经理	男	54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63.82	否
张志铭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0	2020年5月	2021年6月	0	0	0	无	8.33	否
黄速建	独立董事	男	67	2020年5月	2022年11月	0	0	0	无	20.00	否
黄显荣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5.00	否
杜莹芬	独立董事	女	58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0.00	否

额尔敦陶克涛	独立董事	男	59	2021年6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11.67	否
张振金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3	2020年5月	2021年7月	0	0	0	无	0.60	是
刘向华	监事	男	44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1.20	否
李彩玲	监事(离任)	女	47	2020年5月	2021年4月	0	0	0	无	0.30	是
张威	监事 监事会主席	女	40	2020年5月 2021年7月	2023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03.63	否
贾哲聿	监事	女	40	2020年12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61.45	否
陈蓉	监事	女	33	2021年12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0.00	是
王永亮	独立监事	男	59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10.00	否
邬曲	独立监事	男	57	2020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10.00	否
白士邦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3	2020年5月	2021年7月	0	0	0	无	52.45	否
李宏斌	总工程师	男	50	2021年7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15.35	否
靳荣	财务总监	男	47	2021年12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63.48	是
贺佩勋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20年12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71.25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903.70	/

说明：由于以下人员在报告期内在公司关联方担任职务，因此在关联方任职期间获取了相应报酬。

1. 吕贵良 2020年1月至今在伊泰集团任董事；
2. 靳荣 2019年12月一至2021年11月在伊泰集团财务管理部任总经理；
3. 赵立克 2021年7月-至2021年11月在伊泰集团任职。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晶泉	男，汉族，197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欧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1994年1月至1998年1月在伊华联合毛纺织工厂工作；1998年3月至2000年8月任本公司天津办出纳；2000年8月至2001年4月担任本公司经营公司广州销售分公司经理；2001年4月至2005年8月担任本公司经营部华南销售分公司经理；2002年2月至2003年3月担任本公司经营部副经理兼华南销售公司经理；2005年8月至2006年3月5日担任伊泰集团经营处处长；2006年3月5日至2006年3月27日任伊泰集团煤炭运销事业部经理；2006年3月至2010年11月担任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2年1月任伊犁能源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7年9月任新疆能源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7年9月任新疆能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9月起至2017年3月任伊泰化工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9月起至2017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2015年12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伊泰集团副总裁；2017年6月至今任伊泰投资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刘春林	男，汉族，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9年6月至1993年2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3年2月至1997年8月任伊泰集团财务处副处长；1997年8月至1999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1999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2年10月至2004年5月任伊泰集团副总会计师；2004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6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兼总会计师；2006年3月至2017年6月任伊泰投资董事、总会计师；2008年10月至今任伊泰香港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伊泰投资董事、总会计师；2018年7月至今任伊泰集团副总裁；200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葛耀勇	男，汉族，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11月至2001年3月在鄂前旗焦化厂任副厂长、厂长；2001年3月至2005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08年11月任伊泰集团副总工程师；2008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08年11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2014年3月至2017年1月任伊泰集团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7年9月任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兼任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7年1月至今任伊泰集团副总裁；2017年6月至今任伊泰投资董事；2008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张东升	男，汉族，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经营管理师。1989年10月至2002年1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2002年1月至2005年7月任本公司经营部部长等职务；2005年8月至2007年1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4年8月任呼准铁路公司总经理；2008年11月至2014年8月担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2008年11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2009年7月至2014年8月任呼准铁路公司董事长；2014年3月至2017年1月任伊泰集团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伊泰投资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伊泰集团副总裁；2009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刘剑	男，汉族，1967年出生，博士。2004年7月份毕业于德国杜伊斯堡-埃森大学，取得心血管内科博士学位；201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获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年8月到2005年6月任德国迪目根特种机器公司中国项目部经理；2005年8月到2007年2月任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6年7月获内蒙古人事厅制药正高级主任药师职称；2007年2月到2012年8月任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9年11月任本公司副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赵立克	男，汉族，1982年生，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12月在山东龙口柳海矿业有限公司工作；2006年3月至2007年4月在安监部酸刺沟安监站工作；2007年4月至2009年7月任安全监察部综合业务主管；2009年8月至2012年8月任公司安全监察部凯达煤矿安监站站长；2012年8月至2013年3月任公司安全监察质量管理部副部长；2013年3月至2013年7月任伊泰集团安全质量管理部广联煤化安监站副站长；2013年7月至2014年1月任伊泰集团安全质量管理部广联煤化安监站站长；2014年1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宏景塔一矿安全副矿长；2014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矿长；2015年3月至2016年1月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安全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公司煤炭生产管理部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凯达煤矿矿长；2018年1月至2019年11月任酸刺沟煤矿总经理兼矿长；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公司副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吕贵良	男，汉族，1966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职称，1994年8月至1997年8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7年8月进入本公司，1999年7月至2002年11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4年3月至2009年2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08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伊泰集团监事；2020年1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2011年2月至2021年7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吕俊杰	男，汉族，1967年出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1985年7月至1991年7月在准格尔旗纳林中学任教；1991年7月至1991年12月在伊盟煤炭公司政工劳资科工作；1991年12月至1992年4月在伊盟煤炭公司党委办公室任秘书；1992年4月至1997年4月担任伊盟煤炭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1997年4月至2001年2月担任公司矿山物资经销部主任、产业开发公司经理助理；2001年2月

	至 2004 年 4 月担任公司物资供应部副经理、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担任公司西营子发运站主任；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公司事业发展部部长；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公司环境监察部部长；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煤制油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伊泰集团煤化工管理部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执行董事。
张志铭	男，汉族，1962 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86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1998 年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法学博士学位。2015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速建	男，汉族，1955 年出生，1988 年至今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工作。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会长。黄先生分别于 1982 年、1985 年获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硕士学位，1988 年获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博士学位。其还担任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心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显荣	男，汉族，1962 年出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学颁发之行政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黄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英格兰及威尔斯特许会计师公会、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香港董事学会及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资深会员，亦为美国会计师公会会员及英国特许证券与投资协会特许会员。于二零二一年荣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颁授荣誉勋章。现为中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于联交所上市之 H 股之公众公司）、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及联交所上市 H 股之公众公司）、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B 股及联交所上市 H 股之公众公司）、威杨酒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于联交所上市之公众公司）、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联交所上市之 H 股之公众公司）及兆科眼科有限公司（于联交所上市之公众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先生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安徽省委员会委员、证券及期货事务上诉审裁处委员、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复核审裁处委员、建造业议会、博彩及奖券事务委员会及香港医务委员会之委员，为证券及期货条例注册之持牌法团和暄资本香港有限公司的管理合伙人及持牌负责人。担任此要职前，曾于一国际核数师行任职达四年，及后亦于一上市公司出任首席财务官达七年，之后与他人共同创立了丝路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一家持牌法团，前称安里俊投资有限公司），并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及持牌负责人二十三年。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杜莹芬	女，汉族，1964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管理科学与创新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杜女士于 1985 年厦门大学会计与企业管理系本科毕业，1987 年于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系研究生毕业。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财务与会计研究室主任，主要学术专长为财务管理、企业并购与重组、管理创新、企业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孙冶方经济学奖，中国发展研究一等奖等。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额尔敦陶克涛	额尔敦陶克涛：男，蒙古族，1963 年生，管理学博士，二级教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内蒙古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蒙古国财经大学、蒙古国乌兰巴托 ERDEME 大学兼职博导。中国软科学学会理事、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中国民族教育学会预科分会理事、中国区域经济学会少数民族地区经济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内蒙古海外联谊会理事。1985 年内蒙古财经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 年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5 年中国人民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内蒙古财经大学教务处副处长；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内蒙古财经大学教务处副处长兼 MBA 教育学院副院长（主持）；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内蒙古财经大学教务处处长；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内蒙古财经大学研究生教育与学科规划处处长（研究生院院长）；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内蒙古财经大学发展规划处处长。其还担任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振金	男，汉族，1969 年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山西矿业学院，高级工程师。1994 年 5 月至 1994 年 11 月任唐公塔集装站选煤厂基建副科长；1994 年

	11月至1996年9月在选煤厂筹建处工作；1996年9月至1998年1月任产业开发公司纳林庙煤矿副矿长；1997年8月至1999年7月任本公司监事；1998年1月至1999年7月任产业开发公司副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1年至2006年任公司总工程师；2006年至2009年期间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工会主席；2009年至2014年期间历任伊泰集团副总工程师、广联煤化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7年9月任广联煤化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8年12月任广联煤化董事长；2018年12月起任伊泰投资、伊泰集团监事会主席；2019年3月至2021年7月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刘向华	男，汉族，1978年生，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1年7月在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1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事务副主管；2002年11月至2004年2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办公室主任；2004年3月至2005年8月任伊泰集团总经理办公室秘书主管；2005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伊泰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06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0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2年3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会秘书，2013年1月至2016年10月兼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11月至2017年9月兼任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兼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张威	女，汉族，1982年出生，同济大学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7年9月至2010年4月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10年4月至2010年5月在易唯思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在伊泰集团审计部任主管级会计师、副主任级会计师；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在伊泰集团审计监察部任副主任级会计师、副主任级审计师；2014年1月至2015年3月在公司审计监察部任副主任级审计师；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伊泰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任制度管理副主任级会计师；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在公司投资管理部任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在公司审计监察部任总监；2020年1月起任伊泰集团监事；2020年1月起任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彩玲	女，汉族，1975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1995年6月至1998年1月在鄂尔多斯集团公司工作；1998年2月至2005年7月在内蒙古中磊会计事务所工作，曾担任审计部长、副所长职务；2005年8月至2012年2月在本公司财务部工作；2012年3月至2013年7月任本公司财务部财务信息科科长；2013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主任级会计师；2014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伊泰集团财务部副部长；2015年4月至2018年12月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4月任伊泰集团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监事。
贾哲聿	女，汉族，1982年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思源学院，本科学历，法学学士。2007年7月加入公司；2012年2月至2015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业务主管；2015年4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合同业务专员；2017年5月至2020年12月23日任公司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法务高级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蓉	陈蓉，女，汉族，1988年出生，201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持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11年8月至2017年5月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法律事务室法律事务员、业务员、合同业务员；2017年5月至2020年10月历任伊泰集团行政管理部股权业务经理、董事会办公室股权业务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11月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挂任)；2020年10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业务中级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永亮	男，汉族，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二级律师。1985年8月至1986年12月在伊盟劳改队工作；1986年12月至1990年3月在伊盟政法干校工作；1990年3月至1996年4月在伊盟司法处工作；1996年4月至2001年3月任伊盟律师事务所经济业务部部长；2001年3月至今任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内蒙古自治区律师协会副会长、鄂尔多斯市律师协会会长；2011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监事。

邬曲	男，汉族，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94年10月任原伊克昭盟东胜市食品工业公司财务部长；1994年10月至1998年12月任内蒙古胜亿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1998年12月至2000年10月任鄂尔多斯市荣泽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7月至今任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11年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监事。
白士邦	男，汉族，1969年生，本科学历。1994年9月至1998年3月在伊盟煤炭公司工作；1998年3月至1999年2月在伊泰集团大地精煤矿大地井口副主任；1999年2月至1999年7月任伊泰集团纳林庙凯达煤矿副矿长；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产业开发公司安技科科长；2000年12月至2001年4月任产业公司纳林庙煤矿副矿长；2001年4月至2001年12月任纳林庙煤矿副矿长；2001年12月至2002年2月任生产技术部王家坡煤矿矿长；2002年2月至2005年8月任生产技术部王家坡矿矿长；2005年8月至2007年3月任酸刺沟煤矿建设项目办副主任；2007年3月至2007年4月任广联煤化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08年3月任煤炭生产事业部酸刺沟煤矿副矿长；2008年3月至2008年10月任酸刺沟煤矿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8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酸刺沟煤矿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1年6月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纳林庙煤矿二号井矿长；2011年6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煤炭塔拉壕煤矿矿长；2017年7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煤炭生产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公司总工程师。
李宏斌	李宏斌：男，汉族，共产党员，1972年生，1994年毕业于阜新矿业学院采矿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科学士学位，采矿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05年5月在陕西省澄合矿务局董家河矿工作，历任采煤队技术主管，生产技术科采掘、设计技术主管；2005年6月至2005年7月在伊泰集团苏家壕煤矿任采煤技术员；2005年8月至2006年3月任伊泰集团苏家壕煤矿项目办副主任；2006年4月至2010年3月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副主任工程师；2010年4月至2019年2月任公司塔拉壕煤矿总工程师；2019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宏景塔一矿矿长；2019年12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煤炭生产管理部副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1年7月任公司煤炭生产管理部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靳荣	靳荣：男，汉族，1975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7年9月至1998年10月在公司财务部工作；1998年11月至2002年2月在公司伊泰大酒店财务科工作；2002年2月至2005年4月任公司伊泰大酒店财务科科长；2005年4月至2007年4月任公司西营子发运站财务科科长；2007年4月至2009年6月任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6月至2009年9月任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公司西营子发运站财务部部长；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任呼准铁路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年4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铁路结算中心主任；2019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贺佩勋	男，汉族，1986年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2009年7月毕业于内蒙古大学；2009年7月至2009年12月在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工作；2010年1月至2012年5月在公司证券部工作；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任公司证券部证券业务主管；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公司证券部业务主管；2015年5月至2016年10月任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业务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中级业务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副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与合规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伊泰投资监事；2017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晶泉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年3月	
刘春林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04年6月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年7月	
葛耀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1月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年1月	
张东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1月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年1月	
张振金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8年12月	
吕贵良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刘向华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2年3月	
李彩玲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8年12月	2021年4月
张威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月	
陈蓉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业务中级经理	2020年10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志铭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5年9月	
黄速建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院	研究员	1988年7月	
黄显荣	和暄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持牌负责人	2020年3月	
杜莹芬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研究员	1991年11月	
王永亮	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1年3月	
邬曲	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部长	2001年7月	
额尔敦陶克涛	内蒙古财经大学	教授	2006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和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收入由基本年薪和绩

薪酬确定依据	效年薪两部分组成：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盈利能力、职工工资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绩效年薪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度发放，绩效年薪于年终考核后兑现。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照股东大会确定的独立董事津贴数额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项保险后按月或年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903.7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立克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赵立克	董事	聘任	工作调整
吕贵良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吕贵良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靳荣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整
张振金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整
张威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调整
李彩玲	监事	离任	辞职
白土邦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调整
李宏斌	总工程师	聘任	工作调整
陈蓉	监事	选举	工作调整
张志铭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满
额尔敦陶克涛	独立董事	聘任	工作调整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八届六次董事会	2021. 1. 29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停止推进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内蒙古仲泰能源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七次董事会	2021. 3. 30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5.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6.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7.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

		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8.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支出的议案；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议案；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 2020 年度持续性关连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香港主要营业地点的议案；21.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发行 H 股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八次董事会	2021. 4. 16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届九次董事会	2021. 5. 24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属煤矿整体托管合同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汉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八届十次董事会	2021. 7. 16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1. 8. 24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八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1. 10. 26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1. 12. 1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聘财务总监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持续性关连交易上限进行补充预计的议案。
八届十四次董事会	2021. 12. 13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煤炭资源压覆补偿款的议案；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回境内债券的议案；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资产报废的议案；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声明及承诺的议案。
八届十五次董事会	2021. 12. 28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订《所属煤矿整体托管合同的补充协议》的议案；2.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晶泉	否	10	10	7	0	0	否	3
刘春林	否	10	10	6	0	0	否	2
葛耀勇	否	10	10	6	0	0	否	1
张东升	否	10	10	6	0	0	否	2
刘剑	否	10	10	6	0	0	否	3
吕贵良	否	4	4	1	0	0	否	1
赵立克	否	2	2	1	0	0	否	1
吕俊杰	否	10	10	6	0	0	否	3
黄速建	是	10	10	10	0	0	否	3
张志铭	是	4	4	4	0	0	否	1
黄显荣	是	10	10	10	0	0	否	3
杜莹芬	是	10	10	10	0	0	否	3
额尔敦陶克涛	是	6	6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两地上市规则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利、承担义务，审慎、科学决策，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杜莹芬、黄显荣、黄速建、额尔敦陶克涛
提名委员会	张晶泉、刘春林、刘剑、黄速建、黄显荣、杜莹芬、额尔敦陶克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晶泉、刘春林、刘剑、黄速建、黄显荣、杜莹芬、额尔敦陶克涛
战略委员会	张晶泉、刘春林、葛耀勇、张东升、刘剑、赵立克、吕俊杰、黄速建、黄显荣、杜莹芬、额尔敦陶克涛
生产委员会	张晶泉、葛耀勇、刘剑、黄速建、杜莹芬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1.29	1. 审议关于公司向内蒙古伊泰能源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3.30	1.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2.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4.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5. 审议关于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议案；6. 审议关于公司对 2020 年度持续性关连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7. 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8. 审议关于公司为部分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9. 审议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10.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11.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12.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4.16	1.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8.24	1.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10.26	1. 审议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12.1	1. 审议关于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持续性关连交易上限进行补充预计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12.13	1. 审议关于公司对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1.29	1.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3. 30	1. 审议关于检讨本公司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的议案；2. 审议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的议案；3. 审议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5. 24	1. 审议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7. 16	1. 审议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2. 审议关于改聘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12. 1	1.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3. 30	1. 审议关于检讨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检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及年度绩效考评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1. 29	1. 审议关于停止推进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3. 30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资本支出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发行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5. 24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属煤矿整体托管合同的议案；2. 审议关于收购上海汉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2021. 7. 16	1. 审议关于修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6). 报告期内生产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3. 30	1. 审议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生产工作计划。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审议	审议并表决

(7).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7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6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2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8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39
销售人员	1,887
技术人员	465
财务人员	182
行政人员	668
合计	5,24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毕业	221
大学文化	2,563
大中专文化	1,908
中专以下	549
合计	5,24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努力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薪酬激励机制的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建立在同岗同酬的基础上，体现员工能力和个人业绩的因素，以岗位价值为主体、绩效考核为依据的动态分配机制；薪酬水平采用关键岗位和核心人才达到市场领先，通用岗位适度领先，辅助岗位跟随市场的薪酬策略。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人才发展战略，依据“分类发展，分级赋能”的原则，针对分子公司级经营者的胜任力模型编制《公司级经营管理者学习地图》，并制定培训实施方案。以管理项目促进管理者领导力提升，实施“智胜经营”“卓越管理”和“卓越班组长”培训项目。另外配合员工绩效管理系统上线，组织内部员工开发《绩效管理》课程，并在全公司范围内针对中层管理者进行宣贯；另一方面与伊泰化工、财务共享中心合作以操作技能、制度规范宣贯等内容进行微课开发。同时依托上述两个方面的精品课程开发在内部进行师资选拔。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 2021 年合并报表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8,643,452,999.77 元。公司充分考虑了 2021 年度的业绩状况、未来盈利规模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董事会建议按公司总股本 3,254,007,00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9.30 元（含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的股息以人民币宣派，对内资股股东以人民币支付，对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东以美元支付，对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以港币支付。上述向 B 股股东以美元派息涉及的人民币与美元的外汇折算率按照决议股息分派的股东大会（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兑换汇率的中间价计算，向 H 股股东以港币派息涉及的人民币兑港币的外汇折算率按照决议股息分派的股东大会（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元汇率中间价的平均值计算。

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周二）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议案，包括上述 2021 年度末期股息议案。

2. 暂停办理股东过户登记

(1) B 股股权登记日及分红派息事宜

鉴于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周二）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根据中国境内相关规定及 B 股市场相关惯例，本公司 B 股股东的分红派息事宜将在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后另行发布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其中确定 B 股股东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2) 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事宜

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周二）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至 2022 年 6 月 28 日期间（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为符合资格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本公司 H 股持有人须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下午四时半前，将所有过户档交回本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本公司暂定于 2022 年 7 月 6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期间（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为符合资格的股东收取股息，本公司 H 股持有人须于 2022 年 7 月 5 日下午四时半前，将所有过户档交回本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3) 报告期内，概无股东放弃或同意放弃股息的安排。

3. 税项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取得 B 股等股票股息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9]394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向 B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发放 2021 年度现金红利时，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它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 H 股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故此，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在获得股息之后，可以自行或通过委托代理人，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安排）待遇的申请，提供证明自己为符合税收协议（安排）规定的实际受益所有人的数据，以办理退税。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如需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有关手续。本公司将依据 2022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上所录的非居民企业股东，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3) 对于 B 股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

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应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其他有关操作事项，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4）对于 B 股非居民个人股东，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1994 年 5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20 号）规定的“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本公司将暂时不对 B 股非居民个人股东的个人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奖励机制通过《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方案》来执行。公司在内部逐步建立起一套管理人员竞聘上岗、能上能下，员工择优录用、能进能出，业绩优先、收入能增能减的制度体系，形成以岗位管理为核心，竞聘上岗为基础，以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择业发展制度为配套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下属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人员管理、党建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进行管控和考核监督，保证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促使其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以下简称“内蒙古证监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以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为目标，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步骤地开展了专项治理活动。通过内部梳理，并未发现有需要整改的重大事项，但通过自查发现公司仍有不足和需要改进的方面。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现行有效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进一步的修订和完善，使得上述制度更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分、子公司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有煤制油公司、伊泰化工。

煤制油公司共有废气排污口 22 个，废水排污口 1 个，属于有组织排放，其中污染物年核定总量为烟尘 72 吨，二氧化硫 480 吨，氮氧化物 480 吨。2021 年 1-12 月份实际排放烟尘 12.5 吨，二氧化硫 29.76 吨，氮氧化物 69.94 吨。

伊泰化工共有废气排污口 66 个，无废水排污口，属于有组织排放，其中污染物年核定总量为二氧化硫 946.06 吨，氮氧化物 1,067.72 吨。2021 年 1-12 月份实际排放二氧化硫 285.91 吨，氮氧化物 639.07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废气污染防治方面

a 煤制油公司、伊泰化工对于原料煤、燃料煤的运输、堆存过程中产生的煤尘及来自固体废物贮运过程中的含尘废气，公司通过在输煤皮带、破碎楼等部位设置除尘器，在煤仓、碎煤机室、各转运站设置通风除尘设备；在运输煤炭的车辆加盖苫布，装卸过程在全封闭煤场内进行，再用皮带运输机分别送至锅炉和煤储仓、气化炉；在煤场配套喷淋设施等措施，以有效降低粉尘。确保粉尘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

b 锅炉烟气。煤制油公司在原有的炉内喷钙脱硫基础上新增建设一套炉外半干法脱硫工艺，脱硫效率达到 90%以上；2016 年采用 SNCR 脱硝工艺进行烟气脱硝技术改造，脱硝效率达到 70%以上，烟气中各污染物浓度符合《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伊泰化工锅炉烟气脱硫采用氨法脱硫技术，烟气脱硝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反应（SNCR）脱硝工艺，烟气除尘采用布袋除尘工艺，实施上述措施后，烟气排放各项指标均可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新建燃煤锅炉的大气污染排放标准。

c 硫回收尾气。煤制油公司硫回收装置采用络合铁脱硫工艺处理酸性气中的硫化氢，回收硫磺。

伊泰化工产生的酸性气体送硫回收装置，采用氨法脱硫工艺进行处理，硫回收尾气采用氨法脱硫工艺再次净化，脱硫后排入大气，SO₂排放浓度满足《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要求。

d 装车系统油气回收。2016 年煤制油公司对装车栈桥稳定轻烃系统进行油气回收技术改造，油气回收效率达到 98%以上，有效的降低了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

伊泰化工装车系统配套建设了油气回收装置，油气回收效率达到 98%以上，有效降低了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

②废水污染防治方面

a 煤制油公司

煤制油公司厂内工艺废水约 80m³/h，生活污水约 5m³/h 全部送至污水处理系统，设计处理能力为 100m³/h，采用 A/O 工艺+二沉池+混合反应池+混凝沉淀池+活性炭过滤器处理，经污水处理后作为循环水补水；煤制油公司 2014 年新建设一套中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300m³/h，中水回用系统采用混凝沉淀+反渗透工艺对浓盐水、循环水排污水、污水处理系统出水进行处理，大部分回用，少量高浓盐水约 34 m³/h 送至内蒙古天河水务有限公司处理。2021 年煤制油公司完成浓盐水零排放改造项目，实现了浓盐水零排放。

b 伊泰化工

排水系统：化工项目废水排水系统按照清污分流、污污分流原则进行设计，实现了清净下水和生产废水、含油污水和酸性废水、低含盐污水和高含盐污水的分质处理，确保各污水处理装置进口废水水质合格，处理装置运行连续稳定，有利于出水达到设计及相关排放标准指标要求。厂

外暂存池容积共 27 万 m³，其中 3 万 m³ 为消防事故水池；24 万 m³ 为应急暂存池，用于生产系统（如污水处理、浓盐水蒸发结晶、合成水处理等）出现问题时的污水暂存。

污水处理：化工项目产生的工艺废水、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均进入污水处理装置处理，污水处理装置设计规模 1200m³/h。污水处理场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2002）一级标准。

废水处理及回用：污水处理场合格出水进入回用水处理工序；化学水排污水、循环水排污水等清净废水进入回用水处理工序；根据水质特点进行不同处理，出水作为化学水及循环水系统补充水。

高含盐水蒸发结晶：废水回用系统排出的浓盐水送到蒸发结晶系统，采用深能源“多效逆流蒸发+分段结晶工艺”，实现结晶盐的资源化利用。高含盐水蒸发结晶系统主要包括膜浓缩、蒸发预处理、三效蒸发三大单元。

通过以上措施，项目污水达到近“零”排放，极大程度地节约了水资源，降低了全厂的水耗指标。

③固废污染防治方面

1-12 月，煤制油公司产生的气化渣、锅炉炉渣共约 22.69 万吨全部送大路园区渣场；产生的 518.41 吨渣蜡、530.22 吨杂盐、0.64 吨废油桶等危废由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1-12 月，伊泰化工产生的气化渣、锅炉炉渣共约 129.27 万吨全部送至园区信诺渣场填埋；产生的 73.88 吨废矿物油由达拉特旗忠信防水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处置；3009.86 吨滤饼、252.8 吨干化污泥、3608.4 吨不合格结晶盐、33.36 吨废活性炭、19.22 吨废布袋过滤器、108.36 吨废包装桶等送至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处置；484.46 吨废油由乌海市彤阳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废送至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建的园区渣场进行安全填埋。

④噪声污染防治方面

煤制油公司和伊泰化工在设备选型上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较大的设备，如放空阀、压缩机等设置消音器或隔音厂房；在不能设消音设备或进行防噪处理后噪声仍较大的设备，设置隔音间，并为员工配备耳塞、耳罩等防护用品。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48 万吨/年煤基合成油项目一期 16 万吨/年项目，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于 2005 年 12 月 8 日以（内发改工字[2005]1832 号）文件审批、核准。2010 年 10 月 24 日，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组织相关部门及专家对公司年产 48 万吨/年煤基合成油项目一期 16 万吨/年工程进行了环保验收；2010 年 12 月 21 日以内环验[2010]102 号文件进行了批复。

2011 年 8 月 3 日，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以（内环审[2011]240 号）文件批复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2017 年 9 月 30 日，取得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示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鄂环监字[2017]190 号）文件。

2016 年 7 月 8 日，煤制油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以下简称“环保部”）《关于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6]95 号）。

2017 年 9 月 28 日，伊犁能源取得环保部《关于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17]151 号）。

2022 年 1 月 19 日，伊犁矿业取得国家生态环境部《关于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伊宁矿区中小型煤矿资源整合区煤矿（露天部分）及选煤厂项目（450 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22]6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后，均已送至属地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煤制油公司环境监测方案采用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烟气自动监测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鄂尔多斯市环境监测检验有限公司进行运维；手工监测委托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伊泰化工制定了《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对环境进行检测，烟气自动监测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鄂尔多斯市环境监测检验有限公司进行运维；手工监测委托内蒙古润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事故火炬有恶臭气味排放，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杭锦旗分局于 2021 年 1 月 5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环杭罚【2021】2 号），处罚款人民币一万元。

因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硫回收装置设备老化破损不能正常作业，事故状态下将硫回收装置的部分尾气输送至火炬燃烧后排向外环境，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杭锦旗分局于 2021 年 1 月 5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环杭罚【2021】1 号），责令立即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人民币二万元。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了整改。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宝山煤矿、大地精煤矿擅自倾倒煤矸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伊金霍洛旗分局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环伊罚【2021】89、90 号），分别处罚款人民币三十万元。

因呼准铁路虎石集装站运煤车辆卸煤作业时未采取密闭、喷淋等方式防治扬尘污染，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环罚【2021】5 号），处罚款人民币十万元。

因呼准铁路虎石集装站露天堆放存煤约 1 万吨，未采取密闭和苫盖措施，洒水抑尘不到位，造成扬尘污染，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鄂环准罚【2021】155 号），处罚款人民币十万元。

因酸刺沟煤矿土地复垦项目现场运输道路有较大扬尘，未采取洒水抑尘措施，造成扬尘污染，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款人民币三万元。

因呼准铁路虎石集装站煤场露天作业、进出场区道路洒水抑尘不到位，造成煤粉尘污染，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款人民币五万元。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的煤矿、发运站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上述单位获得的许可排放量为二氧化硫 251.82 吨，氮氧化物 306.60 吨，烟尘 54.75 吨，2021 年 1-12 月份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单位实际排污量为二氧化硫 74.66 吨，氮氧化物 161.46 吨，烟尘 25.33 吨。各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污染防治设施“三同时”制度。其中大气污染源为供暖锅炉排放的锅炉烟气，污染物经布袋除尘，钠碱法、氨法脱硫处理后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 A/O、MBR、消毒工艺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后用于工业广场及道路的洒水降尘及绿化；采煤废水经混凝、迷宫斜板沉淀后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后全部回用于井下生产；选煤厂为闭路循环设计，选煤废水不外排。为保障污染防治设施、设备的稳定运行、达标排放，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化运行队伍运营管理，同时各单位设立实验室对废水中的常规因子每日进行检测，及时了解运行情况，并委托内蒙古碧蓝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润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康城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对废水、废气中的污染因子进行季度手工监测。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远景目标纲要开局之年。公司统筹规划绿色发展战略，加快新能源产业布局，大幅提升能源利用水平，持续降低污染物排放，把“双碳”和能耗“双控”纳入了公司战略发展全局，全面落实“双碳”目标，严控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

委托中节能咨询有限公司，系统梳理各产业板块能耗现状，全面排查能耗管理漏洞和节能潜力，促进公司能耗管理水平和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与公司治理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积极参与“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工作，以帮助贫困地区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产业为契机，助力当地打赢脱贫攻坚战，共计帮扶 23 个村镇，提供帮扶物资及资金 7,544.29 万元，受益人数达 2,502 人。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红庆河煤矿的矿权权属资质办理完善且具备合规的生产条件的情况下，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其优先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属企业，本公司有选择权和优先受让权。于上市日期起至红庆河煤矿被本公司收购之日止期间，从红庆河煤矿开采的所有煤炭产品独家供应予本公司（作为买方）以作转售。	2012 年 7 月 12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的会计政策核算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3)

1. 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的会计政策核算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下对煤炭、煤化工等业务相关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的会计政策核算，将原销售费用中的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调整至生产成本、主营业务成本核算，同时按照会计政策变更后的核算方法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进行重述。重述对 2020 年营业成本、销售费用产生影响，对 2020 年度本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其他项目、经营成果、年初未分配利润、净利润等均无影响。重述报表导致本公司上期营业成本增加 1,006,250,783.67 元，销售费用减少 1,006,250,783.67 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200,00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5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说明：上述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年报审计、半年报审阅及内控审计服务费用；不包含其他审计、咨询服务费。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续聘2021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上述关于聘用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1 年大地精煤矿在未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复的情况下，修建了从煤矿厂区到边贾公路的运煤道路，占用有林地 59.7389 亩，天然牧草地 4.6644 亩，旱地 5.9985 亩。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收到达拉特旗检察院出具的关于大地精煤矿《不起诉决定书》（达检刑不诉[2021]47 号），决定对大地精煤矿不予起诉。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属煤矿涉及刑事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
2009 年至 2015 年期间，公司凯达煤矿未经审批占用农用地面积累计达 391.1335 亩，用于凯达煤矿新矿部、洗煤厂、排矸场、回风井的建设。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鄂托克前旗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21〕内 0623 刑初 81 号）。公司凯达煤矿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一案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相关规定，被告单位凯达煤矿犯非法占用农用地罪，判处单处罚金二十万元。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属煤矿涉及刑事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煤矿涉及刑事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以下简称“内蒙古监管局”）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30 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了《关于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示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公司在收到上述决定后高度重视，并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和研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29 日向内蒙古监管局提交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证监局现场检查结果的整改报告》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自查工作的报告》。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的差异进行了确认。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进行确认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 2021-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B 股）上限进行预计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对 2021-2023 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H 股）上限进行预计的议案》。其中，2021 年公司预计向京泰发电销售煤炭产品及油品上限为 34,500 万元，向京隆发电销售煤炭产品上限为 10,800 万元。

由于京泰发电及京隆发电所需部分产品变更为高热值煤炭产品，且 2021 年 10 月以来煤炭销售价格大幅上涨，综合考煤炭实际销售价格和后期客户需求，公司对经审议通过的公司与京泰发电、京隆电力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上限做出了调整，预计向京泰发电销售煤炭产品及油品上限为 60,000 万元，向京隆发电销售煤炭产品上限为 18,000 万元。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进行补充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6）。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上海汉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及伊泰化工的发展前景，公司和伊泰集团按照持股比例分别以现金同比例收购上海汉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汉磐”）持有的伊泰化工 32.20%的股权。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上海汉磐签署《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汉磐将其所持伊泰化工 29.0475%的股权以人民币 2,099,343,782.02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2021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上海汉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9）及《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上海汉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7）。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积极推动京泰发电二期项目建设，解决京泰发电二期工程压覆酸刺沟矿业煤炭资源补偿事宜，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三方股东拟按照持股比例对京泰发电新增注册资本共计 28,224 万元人民币，用于向酸刺沟矿业支付煤炭资源压覆补偿款。增资后京泰发电注册资本由 157,800 万元增加至 186,024 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 8,184.96 万元；京能电力增资 14,394.24 万元；山西粤电增资 5,644.80 万元。增资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由于京泰发电与酸刺沟矿业的股东相同，上述增资款项由酸刺沟矿业应向其股东支付的分红款冲抵，京泰发电的股东无需向京泰发电支付现金。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0）。
京泰发电电厂二期工程压覆公司控股子公司酸刺沟煤矿煤炭资源 1,470 万吨，经协商，京泰发电支付酸刺沟煤矿压覆资源补偿价款 28,224 万元人民币；京泰发电向酸刺沟矿业支付的压覆资源补偿款由股东增款冲抵，京泰发电无需向酸刺沟矿业支付现金。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煤炭资源压覆补偿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3 月 3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伊泰集团签订了《相互担保协议》。上述协议约定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每年为伊泰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担保不超过 20 亿元，伊泰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担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不设上限。

伊泰集团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本年度担保发生额为 0.49 亿元，担保余额为 32.57 亿元；上市公司为伊泰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 0 亿元，余额为 0 亿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1,700,000,000.00	0.35%	7,604,329,520.68	154,608,610,216.94	152,036,469,977.17	10,176,469,760.45
合计	/	/	/	7,604,329,520.68	154,608,610,216.94	152,036,469,977.17	10,176,469,760.45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2,300,000,000.00	3.85%	4,100,000,000.00	4,400,000,000.00	2,125,000,000.00	6,375,000,000.00
合计	/	/	/	4,100,000,000.00	4,400,000,000.00	2,125,000,000.00	6,375,00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流动资金贷款	12,300,000,000.00	6,375,00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仲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方所属6个煤矿的井上、井下安全生产相关范围及区域内的部分资产、安全生产系统及受托方办公生活区域	2,435,830,511.16	2020年4月1日	无	5,203,710,026.31	见说明	60.20%	否	其他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从2020年4月1日开始将所属6个煤矿的安全生产、技术管理业务托管给内蒙古仲泰能源有限公司，所托管的业务中不包括销售业务，在确定托管收益时，按照托管煤矿的全部收入，减去托管成本、煤矿自身发生的成本、费用，扣减所得税费用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计算得出。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为托管收益占公司报告期内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33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701,066,486.6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701,066,486.6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合计中包含商业承兑汇票融资业务担保 8.79 亿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理财产品	700,000,000.00	2021-12-29	2022-01-04	自有资金	国债逆回购	固定收益	5.15%	592,569.20	0	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3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伊泰化工对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垣吉化工”）增资2,113.44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垣吉化工42.46%的股权。2021年12月，伊泰化工与垣吉化工的股东内蒙古弘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瑞能源”）、杨博仁叭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伊泰化工以62,324,547.83元收购弘瑞能源所持垣吉化工36.23%的股权，以36,661,549.32元收购杨博仁叭吐所持垣吉化工21.31%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款合计98,986,097.15元。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垣吉化工100%的股权。

2. 2021年12月，伊泰化工与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新科”）的股东弘瑞能源、苏明集、张继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伊泰化工以115,507,286.80元收购弘瑞能源所持恒瑞新科60%的股权，以48,128,036.17元收购苏明集所持恒瑞新科25%的股权，以28,876,821.70元收购张继中所持恒瑞新科15%的股权，股权收购价款合计192,512,144.67元。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恒瑞新科100%的股权。

3. 2022年1月18日，伊泰化工以78,262,653.00元收购南京宁能化工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伊泰宁能”）49%股权，该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持有伊泰宁能100%股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9.61%；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6.29%；

比上年下降了3.32个百分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8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60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0	1,600,000,000	49.17	1,60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500	325,959,200	10.02		未知		境外法人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0	312,000,000	9.59		无		境外法人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890,000	23,185,200	0.71		未知		境外法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508,000	15,120,466	0.46		未知		境外法人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703,800	14,958,496	0.46		未知		境外法人
胡家英	1,000	11,818,433	0.3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1,631,000	10,483,695	0.32		未知		境外法人
刘景元	423,300	8,700,350	0.2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BANK JULIUS BAER & CO.LTD	0	7,108,416	0.22		未知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25,959,2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25,959,200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312,0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312,000,00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3,185,2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3,185,200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5,120,46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120,466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4,958,49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4,958,496				
胡家英	11,818,43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818,433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ARKETS ETF	10,483,695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483,695				
刘景元	8,700,350	境内上市外资股	8,700,350				
BANK JULIUS BAER & CO.LTD	7,108,416	境内上市外资股	7,108,416				
ARROWSTREET EMK ALPHA EXTENSION FUND L.P. (AGZ7)	6,333,5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6,333,56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是境内法人股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外资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东海
成立日期	1999年10月27日
主要经营业务	原煤生产、加工、运销、销售；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矿山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公路建设与经营；煤化工、煤化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蔬菜、水果及生肉的零售；农畜产品加工及销售；购售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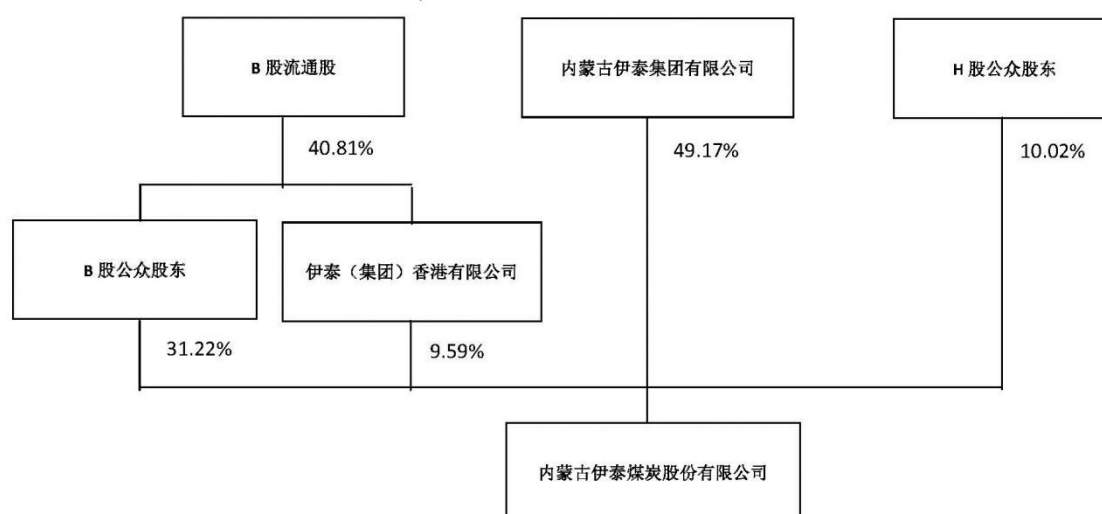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内蒙古伊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双旺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能源产业、铁路建设进行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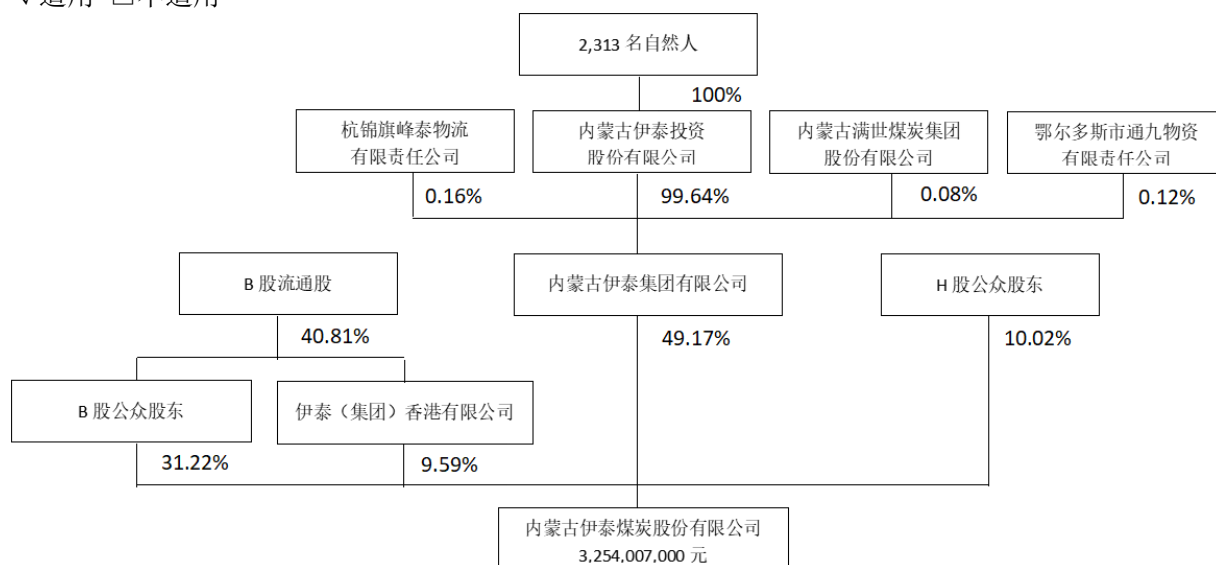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说明：伊泰投资拟提交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申请，其已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1,557,147,038.66 元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其后在北京环球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完成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登记股权现场确认工作，确权股权清晰，无纠纷。2019 年 10 月 14 日，伊泰投资与内蒙古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托管服务协议书》。截至目前，伊泰投资委托内蒙古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托管的股份总计 72,049.5144 万股，股东共计 2,313 名，托管比例为 100%。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 终止上市 交易的 风险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一期)	19 伊泰 01	155306	2019 年 4 月 2 日	2019 年 4 月 4 日	2024 年 4 月 4 日	500,000,000.00	4.9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额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否

									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二期)	19 伊泰 02	155494	2019 年 7 月 2 日	2019 年 7 月 2 日	2024 年 7 月 2 日	1,000,000,000.00	4.75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额票面年利率的乘积; 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否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三期)	19 伊泰 03	155558	2019 年 7 月 22 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2024 年 7 月 23 日	1,000,000,000.00	4.7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算,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额票面年利率的乘积; 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债券（第一期）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完成对 18 伊泰 01 的兑息及兑付。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债券（第二期）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对 18 伊泰 02 的兑息及兑付。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一期）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4 日完成对 19 伊泰 01 的兑息及兑付。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二期）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完成对 19 伊泰 02 的兑息及兑付。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三期）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完成对 19 伊泰 03 的兑息及兑付。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郑云桥、朱帅	010-8802719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二期）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债券（第三期）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节约财务成本，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基于对自身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经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发行的“19伊泰01”、“19伊泰02”、“19伊泰03”进行了两次债券购回。上述债券购回面向所有投资者，债券购回方式为现金购回。

单位：手

	购回日期	19伊泰01	19伊泰02	19伊泰03
第一次债券购回数量	2022年1月13日	320,000	871,000	/
第二次债券购回数量	2022年3月14日	0	0	998,000
购回完成后剩余债券数量		180,000	129,000	2,000

公司已分别于2022年1月13日及2022年3月14日完成购回资金的兑付。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	变动原因
------	-------	-------	------	------

			年同期增 减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810,226,765.50	-1,010,423,325.19	971.93	主要是本期煤炭价格上升, 导致利润增加所致
流动比率	1.36	1.16	0.20	
速动比率	1.27	1.07	0.20	
资产负债率 (%)	46.29	49.61	-3.3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57	0.12	0.45	主要是本期煤炭价格上涨及债务总额降低, 导致 EBITDA 上升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8.70	1.07	7.63	主要是本期煤炭价格上涨, 导致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2.89	4.88	8.01	主要是本期煤炭价格上涨, 货款回收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37	2.18	8.19	主要是本期煤炭价格上涨, 导致利润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华审字[2022]004621号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煤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伊泰煤炭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伊泰煤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的减值
 2. 煤炭及煤化工销售收入的确认
- (一)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伊泰煤炭公司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请参阅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0.长期资产减值。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账面金额请参阅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6、分部信息:(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伊泰煤炭公司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为 2,549,313.9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27.56%。本期伊泰煤炭公司对新疆能源 200 万吨煤制油停建项目的部分长期资产由于期后出售计提减值损失 77,987.78 万元;本期伊泰煤炭公司对煤制油 16 万吨固定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4,790.88 万元(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1 固定资产、注释 22 在建工程)。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金额重大,且是否存在资产减值迹象、减值测试涉及基本假设、参数设置以及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均依赖管理层做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其中可能存在错误或潜在的管理层偏向的情况。因此,我们将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对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评价其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检查管理层对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判断的相关文件,评价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是否合理、充分;

(3)我们获取并复核了管理层聘请专家对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减值测试出具的评估报告,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评价管理层聘请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2)基于管理层的假设基础,评价不同资产组选择的减值测试方法是否适当;

3) 将减值测试涉及的关键参数与公司历史数据、财务预算数据、同行业市场数据等实施比较分析, 复算各资产组减值测试相关算术计算的准确性。

4) 对减值测试中的折现率、经营假设的敏感性分析进行了复核, 考虑了这些参数和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减值的潜在影响, 以评价专家的减值评估结论。

(4) 评价伊泰煤炭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检查管理层依据评估报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账务处理及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情况。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认为, 我们获得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减值事项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二) 煤炭及煤化工销售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伊泰煤炭公司营业收入会计政策请参阅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八)收入, 营业收入账面金额请参阅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伊泰煤炭公司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67,564.32 万元, 较上年同期上涨 49.97%。伊泰煤炭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煤炭销售、化工品销售、提供运输服务等, 其中本期煤炭销售、化工品销售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220,485.54 万元、690,073.77 万元, 较上年同期相比上涨幅度分别为 53.24%、43.14%。

煤炭及煤化工销售收入的发生及完整会对伊泰煤炭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伊泰煤炭公司将收入作为关键绩效指标之一, 可能存在收入确认的相关风险。因此, 我们将煤炭及煤化工销售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煤炭及煤化工销售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和测试, 评价其内部控制是否有效。同时利用事务所内部IT专家对伊泰煤炭公司的销售系统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 检查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前后期是否一致。

(3) 结合煤炭、煤化工行业本期运行情况执行分析程序, 包括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同期变动分析、本期各月波动分析、财务预算对比分析及同行业对比分析等。

(4) 查询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 获取伊泰煤炭公司主要产品的定价文件, 检查主要产品售价是否与市场价格走势保持一致。并检查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5) 抽取一定数量的记账凭证, 检查入账日期、产品名称、数量、金额等是否与销售合同、发运凭证、质检报告、销售发票一致。

(6) 抽取一定数量的发运凭证, 检查存货出库日期、数量、金额等是否与销售合同、记账凭证、质检报告、销售发票一致。

(7) 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8) 实施销售收入截止测试。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认为, 我们获得的证据支持管理层针对伊泰煤炭公司煤炭及煤化工销售收入的判断。

四、其他信息

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伊泰煤炭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伊泰煤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伊泰煤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伊泰煤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伊泰煤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伊泰煤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伊泰煤炭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7,435,397,989.24	12,235,897,104.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2		2,011,12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4	9,48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5	2,062,907,211.12	1,280,175,866.9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6	42,309,185.36	2,071,600.00
预付款项	注释 7	807,294,885.73	573,875,955.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8	1,055,567,693.48	502,459,431.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000,000.00	6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9	1,567,825,588.34	1,256,228,988.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13	1,375,631,949.39	765,304,428.89
流动资产合计		24,356,414,502.66	16,618,024,495.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17	10,250,841,540.67	9,760,538,789.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18	7,866,716,736.29	7,257,982,731.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 19	1,665,376,554.35	1,571,136,033.21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20	701,374,773.44	690,286,105.94
固定资产	注释 21	29,367,375,927.88	31,539,509,938.70
在建工程	注释 22	10,412,594,323.74	11,264,401,667.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25	39,158,623.81	44,453,181.22
无形资产	注释 26	4,401,859,596.20	3,234,890,864.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29	1,883,476,053.30	2,166,704,91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30	889,192,225.39	717,582,75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31	653,537,306.36	694,092,56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31,503,661.43	68,941,579,541.46
资产总计		92,487,918,164.09	85,559,604,03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32	30,029,241.65	1,0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注释 33		2,034,7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35	1,919,032,313.94	1,296,438,553.80
应付账款	注释 36	2,192,974,798.18	2,164,149,682.62
预收款项	注释 37	5,623.52	2,155,213.74
合同负债	注释 38	768,311,985.85	507,734,000.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39	367,577,177.80	266,511,151.48
应交税费	注释 40	3,822,144,979.80	731,787,487.12
其他应付款	注释 41	2,491,669,969.08	1,379,398,220.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64,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43	6,293,553,768.02	7,404,723,929.29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44	113,913,030.07	65,924,584.16
流动负债合计		17,999,212,887.91	14,820,857,543.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注释 45	19,319,490,585.86	23,373,656,681.61
应付债券	注释 46	2,448,817,239.00	2,429,992,674.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47	3,954,457.27	9,795,893.40
长期应付款	注释 48	751,315,837.42	491,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注释 50	1,439,369,439.63	612,897,208.93
递延收益	注释 51	83,226,852.13	76,635,74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30	771,162,351.94	631,131,366.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17,336,763.25	27,625,109,570.86
负债合计		42,816,549,651.16	42,445,967,114.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 53	3,254,007,000.00	3,254,0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55	4,061,814,070.37	4,578,059,266.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 57	1,549,115,149.34	1,089,867,679.40
专项储备	注释 58	146,701,402.26	191,254,433.25
盈余公积	注释 59	1,634,024,476.72	1,634,024,476.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60	30,221,859,474.37	22,313,812,05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0,867,521,573.06	33,061,024,912.46
少数股东权益		8,803,846,939.87	10,052,612,010.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9,671,368,512.93	43,113,636,92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92,487,918,164.09	85,559,604,037.31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5,854,844.01	3,765,915,961.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403,552,742.37	498,688,217.88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0
预付款项		480,607,647.58	280,799,408.17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10,843,867,126.68	9,447,785,727.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56,000,000.00	60,000,000.00
存货		708,240,079.78	630,455,486.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3,306,637.59	7,264,020.66
流动资产合计		18,115,429,078.01	14,640,908,821.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24,794,146,908.06	22,532,429,637.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08,736,778.49	5,803,275,453.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453,385.64	12,159,778.32

投资性房地产		667,443,129.44	668,748,674.60
固定资产		3,185,874,312.45	3,629,888,170.18
在建工程		9,044,087.54	13,267,158.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11,979,599.79	782,485,888.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8,161,165.16	999,842,64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7,824,359.25	673,402,82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759,663,725.82	35,115,500,225.93
资产总计		55,875,092,803.83	49,756,409,047.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7,405,277.46	124,886,677.55
应付账款		1,988,624,633.51	2,119,300,706.42
预收款项			297,147.14
合同负债		1,625,170,937.82	664,162,196.27
应付职工薪酬		142,123,339.10	83,341,351.45
应交税费		1,907,041,127.08	320,178,784.26
其他应付款		502,081,998.68	587,938,976.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76,742,108.95	5,416,520,900.18
其他流动负债		227,942,998.90	88,720,405.16
流动负债合计		13,517,132,421.50	10,405,347,144.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49,700,000.00	10,294,700,000.00
应付债券		2,448,817,239.00	2,429,992,674.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4,096,202.77	464,179,701.60
递延收益		1,754,999.94	1,734,999.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4,105,875.67	479,080,175.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38,474,317.38	13,669,687,551.88
负债合计		23,355,606,738.88	24,075,034,696.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54,007,000.00	3,254,0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5,392,366.76	1,475,231,932.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10,902,172.29	1,006,806,178.34
专项储备		85,753,969.42	92,717,922.90
盈余公积		1,634,024,476.72	1,634,024,476.72
未分配利润		24,459,406,079.76	18,218,586,840.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519,486,064.95	25,681,374,35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875,092,803.83	49,756,409,047.41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61	50,675,643,199.43	33,790,579,585.88
其中：营业收入		50,675,643,199.43	33,790,579,585.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765,169,170.31	30,905,966,982.25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61	31,827,244,234.38	26,300,639,094.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62	2,415,961,068.28	1,319,087,469.35
销售费用	注释 63	204,676,592.69	161,174,439.76
管理费用	注释 64	1,464,328,036.03	1,133,776,431.45
研发费用	注释 65	283,895,819.69	310,944,898.11
财务费用	注释 66	1,569,063,419.24	1,680,344,649.22
其中：利息费用		1,645,608,924.80	1,768,520,877.56
利息收入		85,406,814.36	97,209,757.95
加：其他收益	注释 67	75,597,390.13	83,921,661.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68	787,189,778.61	275,492,21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1,646,196.47	164,982,849.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0	5,578,382.39	335,878,295.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1	-11,538,804.38	-21,709,901.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2	-891,316,326.61	-3,209,285,264.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73	53,240,191.87	3,230,23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29,224,641.13	352,139,845.7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74	46,311,984.64	12,098,781.3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75	303,970,380.99	86,285,682.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71,566,244.78	277,952,944.55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76	2,797,140,702.07	823,852,724.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4,425,542.71	-545,899,780.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4,425,542.71	-545,899,780.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43,452,999.77	-657,055,254.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0,972,542.94	111,155,473.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3,500,440.53	-36,101,577.2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9,247,469.94	-48,691,890.1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9,824,800.78	-46,880,577.1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9,824,800.78	-46,880,577.1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330.84	-1,811,313.0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7,330.84	-1,811,313.0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47,029.41	12,590,312.9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27,925,983.24	-582,001,357.2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02,700,469.71	-705,747,144.2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5,225,513.53	123,745,786.9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6	-0.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35,420,672,790.98	24,074,080,120.72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27,234,614,239.81	20,838,889,654.92
税金及附加		1,296,337,663.52	694,831,660.30
销售费用		140,258,799.32	89,140,626.28
管理费用		869,767,589.02	663,377,531.92
研发费用		9,552,652.31	48,364,352.06
财务费用		669,136,102.80	752,180,083.01
其中：利息费用		696,773,156.07	797,446,242.22
利息收入		35,598,904.14	55,320,166.02
加：其他收益		8,274,407.84	7,948,51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4,293,425,993.76	401,411,262.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4,228,420.67	161,887,559.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6,392.68	1,123,073.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3,556,339.50	-1,875,273,399.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83,868.07	-1,273,085,287.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99,557.11	4,114,470.0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91,059,102.66	-1,746,465,151.84
加：营业外收入		19,683,295.12	2,685,122.88

减：营业外支出		125,652,299.46	67,057,857.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85,090,098.32	-1,810,837,886.59
减：所得税费用		1,008,865,277.45	-232,484,520.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6,224,820.87	-1,578,353,365.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6,224,820.87	-1,578,353,365.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4,095,993.95	-80,335,965.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4,095,993.95	-80,335,965.6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80,320,814.82	-1,658,689,331.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03,180,037.44	38,869,814,506.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41,439.43	41,559,18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1)	250,756,437.95	279,898,13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92,977,914.82	39,191,271,82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02,386,326.11	26,190,059,493.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4,827,560.99	1,321,004,32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36,603,525.45	4,023,696,53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2)	667,035,448.15	916,458,23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40,852,860.70	32,451,218,59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2,125,054.12	6,740,053,234.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51,502.59	595,599,517.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822,993.31	254,483,952.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210,682.40	63,108,219.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3)	657,171,045.24	656,998,737.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756,223.54	1,570,190,427.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460,933.18	1,691,318,82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4,322,893.15	894,863,719.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4)	734,955,800.00	670,0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0,739,626.33	3,256,222,54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983,402.79	-1,686,032,11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0,000.00	6,919,71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0,000.00	6,919,71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71,973,204.91	7,027,371,243.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2,433,204.91	7,034,290,957.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32,665,813.65	13,362,747,607.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9,781,963.36	3,046,286,786.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48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8、(6)	2,105,690,252.38	340,813,029.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08,138,029.39	16,749,847,42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5,704,824.48	-9,715,556,46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55,917.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78,380,909.24	-4,661,535,34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79、(4)	11,292,510,611.23	15,954,045,95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0,891,520.47	11,292,510,611.23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78,744,059.22	26,673,927,217.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90,844.20	154,615,74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78,634,903.42	26,828,542,95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75,925,391.91	20,252,777,837.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2,267,171.43	422,358,72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9,870,239.49	2,023,894,11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168,055.65	402,827,87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56,230,858.48	23,101,858,54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2,404,044.94	3,726,684,41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847,842.12	4,141,186,010.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58,627,732.18	633,946,52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3,804,514.83	42,083,557.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67,851.20	1,170,409,20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947,940.33	5,987,625,29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9,361,323.24	485,457,50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76,732,275.17	905,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604,376.10	5,169,730,746.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1,697,974.51	6,560,908,25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750,034.18	-573,282,95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0	6,8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0	6,8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79,875,000.00	11,822,9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155,085.85	2,181,975,237.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5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9,030,085.85	14,004,956,495.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9,030,085.85	-7,154,956,495.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7,623,924.91	-4,001,555,03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6,155,738.44	7,677,710,776.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3,779,663.35	3,676,155,738.44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007.00 0.00				4,578,059,266.49		1,089,867,679.40	191,254,433.25	1,634,024,476.72		22,313,812,056.60		33,061,024,912.46	10,052,612,010.38	43,113,636,92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 0.00				4,578,059,266.49		1,089,867,679.40	191,254,433.25	1,634,024,476.72		22,313,812,056.60		33,061,024,912.46	10,052,612,010.38	43,113,636,92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245,196.12		459,247,469.94	-44,553,030.99			7,908,047,417.77		7,806,496,660.60	-1,248,765,070.51	6,557,731,590.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247,469.94				8,643,452,999.77		9,102,700,469.71	1,225,225,513.53	10,327,925,983.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6,405,630.79								-516,405,630.79	-1,582,478,151.23	-2,098,883,782.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0,000.00	4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1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516,405,630.79						-516,405,630.79	-1,582,938,151.23	-2,099,343,782.02
(三) 利润分配									-735,405,582.00	-735,405,582.00	-864,000,000.00	-1,599,405,58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5,405,582.00	-735,405,582.00	-864,000,000.00	-1,599,405,582.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553,030.99				-44,553,030.99	-27,512,432.81	-72,065,463.80
1. 本期提取						453,619,155.17				453,619,155.17	138,226,539.97	591,845,695.14
2. 本期使用						498,172,186.16				498,172,186.16	165,738,972.78	663,911,158.94
(六) 其他				160,434.67						160,434.67		160,434.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 0.00			4,061,814,070.37	1,549,115,149.34	146,701,402.26	1,634,024,476.72	30,221,859,474.37	40,867,521,573.06	8,803,846,939.87	49,671,368,512.93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007,000.00				4,577,897,866.65		1,138,559,569.59	212,715,747.06	1,634,024,476.72		24,109,769,760.65		34,926,974,420.67	9,901,035,988.04	44,828,010,40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4,577,897,866.65		1,138,559,569.59	212,715,747.06	1,634,024,476.72		24,109,769,760.65		34,926,974,420.67	9,901,035,988.04	44,828,010,408.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1,399.84		-48,691,890.19	-21,461,313.81			-1,795,957,704.05		-1,865,949,508.21	151,576,022.34	-1,714,373,48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91,890.19				-657,055,254.05		-705,747,144.24	123,745,786.98	-582,001,357.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25.62								-3,625.62	6,917,728.68	6,914,103.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919,714.00	6,919,71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25.62								-3,625.62	-1,985.32	-5,610.94
（三）利润分配											-1,138,902,450.00		-1,138,902,450.00	-15,484,000.00	-1,154,386,450.00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8,902,450.00	-1,138,902,450.00	-15,484,000.00	-1,154,386,4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65,025.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4,578,059,266.49	1,089,867,679.40	191,254,433.25	1,634,024,476.72	22,313,812,056.60	33,061,024,912.46	10,052,612,010.38	43,113,636,922.84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永 续	其 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股	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5,231,932.09	1,006,806,178.34	92,717,922.90	1,634,024,476.72	18,218,586,840.89	25,681,374,35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1,475,231,932.09	1,006,806,178.34	92,717,922.90	1,634,024,476.72	18,218,586,840.89	25,681,374,350.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434.67	604,095,993.95	-6,963,953.48		6,240,819,238.87	6,838,111,714.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4,095,993.95			6,976,224,820.87	7,580,320,814.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5,405,582.00	-735,405,582.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5,405,582.00	-735,405,582.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6,963,953.48				-6,963,953.48
1.本期提取						218,951,819.90				218,951,819.90
2.本期使用						225,915,773.38				225,915,773.38
(六)其他				160,434.67						160,434.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5,392,366.76	1,610,902,172.29	85,753,969.42	1,634,024,476.72	24,459,406,079.76	32,519,486,064.95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2021 年年度报告

		先	续	他						
		股	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5,066,906.63	1,087,142,143.99	159,878,281.51	1,634,024,476.72	20,935,842,656.84	28,545,961,465.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1,475,066,906.63	1,087,142,143.99	159,878,281.51	1,634,024,476.72	20,935,842,656.84	28,545,961,465.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025.46	-80,335,965.65	-67,160,358.61		-2,717,255,815.95	-2,864,587,114.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335,965.65			-1,578,353,365.95	-1,658,689,33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8,902,450.00	-1,138,902,45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38,902,450.00	-1,138,902,45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67,160,358.61			-67,160,358.61
1.本期提取							193,734,767.40			193,734,767.40
2.本期使用							260,895,126.01			260,895,126.01
(六)其他					165,025.46					165,025.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5,231,932.09	1,006,806,178.34	92,717,922.90	1,634,024,476.72	18,218,586,840.89	25,681,374,350.94

公司负责人：张晶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国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集团”）独家发起募集设立的 B+H 股上市公司。公司创立于 1997 年 8 月，并于同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伊泰 B 股”（股票代码 900948）。公司于 2012 年 7 月在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伊泰煤炭”（股票代码 3948）。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506006264024904。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总股本为 325,400.70 万股，其中伊泰集团持有境内有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9.17%，流通 B 股总计 132,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0.81%，H 股共发行 32,600.70 万股，占总股本 10.02%。公司注册地址：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总部地址：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母公司为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母公司为伊泰投资。

(二)经营范围

原煤生产、运输、烟酒销售、加油服务，原煤洗选、焦化、销售、煤炭进口、丙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搬运、装卸，公路建设与经营、煤矿设备及煤化工设备进口、矿山物资、太阳能发电、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备租赁等；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原煤洗选、销售，铁路运营管理服务及货物衍生服务，机车辆及线路维修，仓储服务，设备租赁，铁路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煤化工产品（柴油、汽油、石脑油、稳定轻烃、煤油、液体石蜡、煤基合成蜡、费托合成柴油组分油、煤基费托合成液体蜡、液化气、费托合成车用柴油、正构烷烃、异构烷烃）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煤炭采掘行业，以煤炭生产经营为主业，铁路运输为辅业、煤化工为产业延伸。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37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52.00	52.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3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4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5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6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7	乌兰察布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8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72.66	72.66
9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51.00	51.00
10	鄂尔多斯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61.42	61.42
11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51.00	51.00
12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51.00	51.00
13	内蒙古伊泰石化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83.89	83.89
14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15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7	90.27
16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17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18	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80.00	80.00
19	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51.00	51.00
20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21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22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23	伊泰清洁油品（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24	伊泰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25	内蒙古伊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6	上海临港伊泰供应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7	伊泰渤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8	伊泰（山西）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9	重庆伊泰鹏方合成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60.00	60.00
30	内蒙古安创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31	杭州信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32	伊泰渤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33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34	伊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35	共青城伊泰久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级	98.33	98.33
36	深圳泰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37	内蒙古伊泰白家梁煤炭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1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泰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立
内蒙古伊泰白家梁煤炭有限公司	新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伊泰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 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详见附注十一）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包括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附注五/10）、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五/12）、存货计价方法（附注五/1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附注五/15）、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折旧率的确定（附注五/23）、无形资产摊销方法（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方法（附注五/30）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的某些金融资产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公司优先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可观察市场数据，本公司会成立内部评估小组或聘请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公司财务部门与评估小组及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本公司已对这部分资产的公允价值做出最佳估计，但是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导致市场波动，可能会影响到本公司某些资产，进而导致本年公允价值估计的较大不确定性。

（2）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采用减值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信用损失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

（3）存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未来产品售价发生变化，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4）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①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②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③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5）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6) 所得税：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7)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公司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品位、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品位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①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②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③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④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8) 对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土地复垦及弃置义务的估计：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土地复垦及弃置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算为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9) 剥离成本：对剥离成本的会计核算基于管理层对于所发生的剥离成本是否对应未来经济利益的估计。此项估计可能受到实际地质条件和煤炭储量的变化以及管理层未来开采计划的改变的影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

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5)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4)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6)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

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应收账款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损失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损失准备。

1.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的应收款项

除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形成的应收款项外，均单独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形成的应收款项划分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应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确定组合的依据：信用良好且经常性往来的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某一债权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照应收账款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照应收账款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6. 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

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

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40 年	3.00%-10.00%	12.13%-2.25%
机车		10 年	4.00%	9.60%
公路		20-25 年		5.00%-4.00%
运输设备		工作量法	3.00%	
井建		生产量法		
铁路		8-45 年	3.00%-5.00%	2.16%-12.00%
机电设备		5-20 年	3.00%-10.00%	19.80%-4.50%
其他设备		5-20 年	3.00%-10.00%	19.80%-4.50%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1)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均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

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得计提折旧。由于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能带来经济利益，也就不需要计提折旧。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得计提减值。对于公益性生物资产而言，由于其持有目的是出于防护、保护环境等特殊性的特点，具有非经营性的特点，因此不计提减值准备。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及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

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初始计量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年、5年或10年	合同期限或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10年—50年	土地使用证证载年限
资源性资产-采矿权	产量	可采储量
资源性资产-其他	15年—50年	可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15年	可使用年限
公路使用权	18年-20年	可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期末，公司尚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

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1) 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 露天开采部分的拆迁补偿费和土地剥离费按产量法进行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2009 年 1 月 1 日之后退休的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限、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

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

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公司对客户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做进一步的划分，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①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②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

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0(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煤炭产品销售

根据销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煤炭产品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其中：根据合同规定，对于到场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运至客户场地并经双方验收后确定的数量和依据质量指标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对于汽运车板交货方式的，按客户在发运站或煤矿的装车数量和依据质量指标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对于铁路直达交货方式的，煤炭运到客户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后，按双方确定的数量和依据质量指标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对于离岸平仓方式销售的，按双方确定的装船数量和依据质量指标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

(2) 煤化工产品

根据销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煤化工产品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按照销售出库量和与客户结算交易价格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运输业务销售

根据销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运输业务销售，本公司相关运输业务提供后，按照规定的运输单价和里程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本公司对确认的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采用与该合同成本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前按原租赁准则未识别为包含租赁的合同不采用如下会计政策，仅对首次执行日之前根据原租赁准则识别为租赁的合同以及合同开始日在首次执行日之后的合同采用如下会计政策。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回租

(1) 本公司为卖方兼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为买方兼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

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公司煤矿按煤炭生产量提取安全费计入生产成本，其中井工矿按 15.00 元/吨提取、露天矿按 5.00 元/吨提取。公司交通运输企业安全费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00% 提取；公司煤制油企业安全费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按照 4.00% 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00% 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0% 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0% 提取。

煤矿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矿井主要通风设备的更新改造，完善和改造矿井瓦斯监测系统、抽放系统、综合防治煤与瓦斯突出、防灭火、防治水、机电设备设施的安全维护、供配电系统的安全维护及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等方面的投入；交通运输业安全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道路、水路、铁路、管道运输设施设备和装卸工具安全状况检测及维护系统、运输设施设备和装卸工具附属安全设备等支出；煤制油安全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的会计政策核算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批	(3)

其他说明

(1) 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的会计政策核算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下对煤炭、煤化工等业务相关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的会计政策核算，将原销售费用中的港杂费、运输费、装卸费调整至生产成本、主营业务成本核算，同时按照会计政策变更后的核算方法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进行重述。重述对 2020 年营业成本、销售费用产生影响，对 2020 年度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的其他项目、经营成果、年初未分配利润、净利润等均无影响。重述报表导致本公司上期营业成本增加 1,006,250,783.67 元，销售费用减少 1,006,250,783.67 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3.00%、9.00%、6.00%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00%、7.00%、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25.00%、16.5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额	从价 9.00%、从价 10.00%
水资源税	疏干排水回收利用（含回灌）	2 元/立方米、5 元/立方米
环保税（大气污染）	排污当量	2.4 元/每污染当量
耕地占用税	实际占用的耕地面积	25 元/平方米、22 元/平方米、27 元/平方米、37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00%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15.00%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15.00%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5.00%	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税收优惠
重庆伊泰鹏方合成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小型微利企业
内蒙古安创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00%	小型微利企业
深圳泰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小型微利企业
伊泰香港	16.50%	境外机构
其他子公司	25.00%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0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0%，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00%。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第 23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2021 年 1 月 08 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已经国务院批准，予以发布，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40 号)中的鼓励类产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科

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15000219）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9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19 年-2021 年）执行 15.00%的税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15000008）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 2019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19 年-2021 年）执行 15.00%的税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截止本报告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尚未颁发），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 2021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1 年-2023 年）执行 15.00%的税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15000411）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 2020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0 年-2022 年）执行 15.00%的税率。

3、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延续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30 号）有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符合条件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上述优惠政策的企业需符合的条件，是指《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以上的企业。本公司的子公司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符合《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中的产业，自 2021 年至 2025 年按照 15.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34,107.00	1,443,941.53
银行存款	17,069,857,413.47	11,291,066,669.70

其他货币资金	364,506,468.77	943,386,493.39
合计	17,435,397,989.24	12,235,897,104.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9,357,829.61	133,761,566.09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0,277,137.62	754,585,229.54
环保押金	17,114.04	149,881.2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020,367.47	3,008,926.61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专项基金	121,191,849.64	185,642,455.96
合计	364,506,468.77	943,386,493.39

注 1：根据内自然资规[2019]3 号，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办（试行）》的通知，本公司开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专项基金专用户，并根据规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专项基金，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专项基金期末余额为 121,191,849.64 元。

注 2：银行存款中其中存放伊泰集团财务公司款项余额为 10,176,469,760.4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1,120.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011,12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011,12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期货浮盈 2,011,120.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7,680,000.00	
合计	9,48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80,000.00	100.00			9,480,000.00					
其中：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9,480,000.00	100.00			9,480,000.00					
合计	9,480,000.00	/		/	9,480,0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较低的客户	9,480,000.00		
合计	9,4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信用良好且经常性往来的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25,595,679.05
1 年以内小计	1,925,595,679.05
1 至 2 年	128,948,982.26
2 至 3 年	10,371,443.8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10,000.00
5 年以上	19,964,988.90
合计	2,084,991,094.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083,882.90	1.06	22,083,882.90	100.00		40,990,921.85	3.10	40,673,787.48	99.23	317,134.3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2,907,211.12	98.94			2,062,907,211.12	1,279,858,732.61	96.90			1,279,858,732.61
其中：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2,062,907,211.12	98.94			2,062,907,211.12	1,279,858,732.61	96.90			1,279,858,732.61
合计	2,084,991,094.02	100.00	22,083,882.90	1.06	2,062,907,211.12	1,320,849,654.46	100.00	40,673,787.48	3.08	1,280,175,866.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蒙古天润化肥股份有限公司	19,964,988.90	19,964,988.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东立光伏电子有限公司	2,008,894.00	2,008,89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083,882.90	22,083,882.9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2,062,907,211.12		
合计	2,062,907,211.1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信用良好且经常性往来的客户, 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0,673,787.48	110,000.00	261,549.87	18,438,354.71		22,083,882.90
合计	40,673,787.48	110,000.00	261,549.87	18,438,354.71		22,083,882.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营海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61,549.87	债权债务相抵
合计	261,549.87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438,354.7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东营海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8,438,354.71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8,438,354.7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1,325,999.05	10.14	
第二名	147,567,369.99	7.08	
第三名	142,495,053.94	6.83	
第四名	137,729,613.92	6.61	
第五名	128,613,307.18	6.17	
合计	767,731,344.08	36.8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42,309,185.36	2,071,600.00
合计	42,309,185.36	2,071,6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为 4,088,596.78 元。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1,403,457.64	89.36	469,728,996.45	81.85
1 至 2 年	48,206,203.46	5.97	56,966,903.28	9.93
2 至 3 年	35,071,567.90	4.34	37,147,884.80	6.47
3 年以上	2,613,656.73	0.33	10,032,170.58	1.75
合计	807,294,885.73	100.00	573,875,955.1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第一名	28,071,808.84	1-2 年	拆迁尚未完成
	34,914,609.10	2-3 年	
第二名	6,113,852.48	1-2 年	尚未提供商品
第三名	5,382,400.00	1-2 年	尚未提供服务
第四名	2,097,575.00	3 年以上	尚未提供服务
第五名	1,925,155.05	1-2 年	尚未提供商品
合计	78,505,400.4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50,000,000.00	18.58
第二名	133,712,692.87	16.56
第三名	42,558,922.80	5.27
	28,071,808.84	3.48
	34,914,609.10	4.32
第四名	88,652,741.87	10.98
第五名	73,838,611.00	9.15

合计	551,749,386.48	68.34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35,567,693.48	442,459,431.63
合计	1,055,567,693.48	502,459,431.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1—2年	被投资单位未支付	否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	30,000,000.00	2—3年	被投资单位未	否

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	
合计	60,000,000.0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86,789,534.01
1 年以内小计	786,789,534.01
1 至 2 年	7,642,880.23
2 至 3 年	61,673,667.7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6,310,509.82
4 至 5 年	54,779,787.57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957,296,379.42

说明：本公司根据每笔经济业务实际发生日期并采用先进先出法分析计算账龄。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产转让款	521,604,804.21	
往来款	30,514,978.58	84,335,356.94
保证金	397,827,791.91	353,885,172.60
代垫款	336,922.29	1,538,770.25
职工借款	6,159,387.21	11,172,301.45
押金	694,919.71	1,474,995.50
其他	157,575.51	91,166.58
合计	957,296,379.42	452,497,763.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665,650.20	8,372,681.49	10,038,331.6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870,194.25		11,870,194.25
本期转回		179,840.00		179,84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356,004.45	8,372,681.49	21,728,685.9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038,331.69	11,870,194.25	179,840.00			21,728,685.94
合计	10,038,331.69	11,870,194.25	179,840.00			21,728,685.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财务处	179,840.00	银行存款
合计	179,840.00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资产转让款	349,395,730.34	1 年以内	36.50	
第二名	资产转让款	168,137,706.92	1 年以内	17.56	
第三名	期货保证金	157,456,442.55	1 年以内	16.45	
第四名	保证金	12,779,255.00	1 年以内	1.33	
		28,994,835.00	2-3 年	3.03	
		30,476,055.00	3-4 年	3.18	
		31,810,875.00	4-5 年	3.32	
第五名	期货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5.22	
合计	/	829,050,899.81	/	86.5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1,473,182.87	57,504,709.11	523,968,473.76	496,672,374.11	61,836,159.60	434,836,214.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53,410,736.39	9,654,412.60	1,043,756,323.79	830,937,966.07	9,549,310.96	821,388,655.1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100,790.79		100,790.79	4,119.00		4,119.00
合计	1,634,984,710.05	67,159,121.71	1,567,825,588.34	1,327,614,459.18	71,385,470.56	1,256,228,988.6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1,836,159.60			4,331,450.49		57,504,709.1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549,310.96	5,566,071.72		5,460,970.08		9,654,412.6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71,385,470.56	5,566,071.72		9,792,420.57		67,159,121.7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67,492,330.20	761,360,108.12
预交企业所得税	7,843,334.59	3,943,692.67
短期债权投资	700,296,284.60	
其他		628.10
合计	1,375,631,949.39	765,304,428.8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2,587,448.84			652,469.19						53,239,918.03	
上海暨泰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2,982,370.47									2,982,370.47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472,646,613.42			309,640.04						472,956,253.46	
天津源峰镨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9,350,000.00		12,450,983.63						131,800,983.63	
小计	528,216,432.73	119,350,000.00		13,413,092.86						660,979,525.59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62,704,014.09			94,958,042.35						257,662,056.44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554,921,350.40			91,202,848.30			-69,104,385.96			577,019,812.74	
北京信益泰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1,310,708.71			7,544,678.51		160,434.67	-1,685,291.12			567,330,530.77	
赤峰华远酒业有限公司	13,924,097.58			-66,981.97						13,857,115.61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											

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50,288.45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7,800,489,062.65			335,072,285.27			-60,000,000.00			8,075,561,347.92	
鄂尔多斯市公沟阳塔储运有限公司	63,744,130.81			5,002,180.31						68,746,311.12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45,228,993.02	21,134,400.00		3,835,210.36					-70,198,603.38		
尚势成长加速(海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15,159.52						29,684,840.48	
小计	9,232,322,357.26	21,134,400.00		537,233,103.61		160,434.67	-130,789,677.08		-70,198,603.38	9,589,862,015.08	250,288.45
合计	9,760,538,789.99	140,484,400.00		550,646,196.47		160,434.67	-130,789,677.08		-70,198,603.38	10,250,841,540.67	250,288.45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91,000,000.00	484,000,000.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61,000,000.00	1,040,000,000.00
浩吉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025,000,000.00	1,197,000,000.00
秦皇岛港 H 股	19,586,736.29	20,802,731.72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32,000,000.00	45,000,000.00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892,000,000.00	2,555,000,000.00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630,000,000.00	1,803,000,000.00
全国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130,000.00	101,180,000.00
合计	7,866,716,736.29	7,257,982,731.72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91,000,000.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39,045,000.00			
浩吉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秦皇岛港 H 股	1,094,012.06		59,651,173.78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94,358,920.00	2,359,200,000.00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764,713,000.00				
全国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4,130,000.00				
合计	199,652,932.06	3,419,043,000.00	1,310,696,173.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75,886,726.31	109,337,689.72
基金投资	1,489,489,828.04	1,461,798,343.49
合计	1,665,376,554.35	1,571,136,033.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90,902,873.89			990,902,873.89
2. 本期增加金额	84,990,083.22			84,990,083.2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4,990,083.22			84,990,083.2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75,892,957.11			1,075,892,957.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0,616,767.95			300,616,767.95
2. 本期增加金额	73,901,415.72			73,901,415.72
(1) 计提或摊销	38,139,872.19			38,139,872.19
(2) 固定资产转入	35,761,543.53			35,761,543.5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74,518,183.67			374,518,183.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1,374,773.44			701,374,773.44
2. 期初账面价值	690,286,105.94			690,286,105.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万博广场房屋（3层）	27,841,281.07	正在办理中
万博广场房屋（4层）	30,999,717.47	正在办理中
万博广场房屋（5层）	31,043,095.2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9,884,093.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367,375,927.88	31,539,509,938.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367,375,927.88	31,539,509,938.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机车	井建	公路	铁路	运输设备	机电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778,286,544.87			403,461,134.65	1,984,992,653.23	659,143,070.91	11,797,367,273.26	191,794,924.09	18,547,844,304.11	1,344,878,753.39	45,707,768,658.51
2.本期增加金额	425,004,741.12			9,107,325.21	675,276,577.86	485,841,513.27	58,559,659.93	4,859,329.39	476,108,772.91	4,802,325,763.62	6,937,083,683.32
(1) 购置	45,304,920.33			8,664,847.33	674,396,094.27		23,546,671.43	3,424,447.56	98,016,195.34	50,589,631.96	903,942,808.22
(2) 在建工程转入	338,435,401.95				108,565.14		35,012,988.50		162,036,433.49	48,486,619.02	584,080,008.10
(3) 企业合并增加	41,264,418.84					4,080,338.42		1,434,881.83	216,056,144.08	40,504,186.90	303,339,970.07
(4) 其他转入				442,477.88	771,918.45	481,761,174.85				4,662,745,325.74	5,145,720,896.92
3.本期减少金额	1,113,429,461.51			2,242,687.17	189,881,823.73	819,617.76	1,042,796,042.62	15,965,453.98	6,946,546,121.27	101,902,504.46	9,413,583,712.50
(1) 处置或报废	318,514,583.31			2,242,687.17	189,881,823.73	819,617.76	71,697,456.23	14,744,993.73	2,670,467,379.61	101,702,811.29	3,370,071,352.83
(2) 转投资性房地 产	84,790,390.05									199,693.17	84,990,083.22
(3) 其他转出	710,124,488.15						971,098,586.39	1,220,460.25	4,276,078,741.66		5,958,522,276.45
4.期末余额	10,089,861,824.48			410,325,772.69	2,470,387,407.36	1,144,164,966.42	10,813,130,890.57	180,688,799.50	12,077,406,955.75	6,045,302,012.55	43,231,268,629.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23,462,184.34			331,393,275.71	545,296,222.41	349,402,830.86	2,442,716,128.50	153,435,616.43	5,786,145,533.39	879,759,193.15	13,511,610,984.79
2.本期增加金额	401,554,654.68			23,442,111.17	74,564,429.64	109,644,134.48	424,898,557.78	12,859,442.51	625,254,527.77	769,658,697.35	2,441,876,555.38
(1) 计提	397,779,268.76			17,541,022.09	74,544,628.50	56,515,364.18	359,146,529.56	11,634,488.39	608,366,595.37	332,131,964.46	1,857,659,861.31
(2) 企业合并增加	3,775,385.92					531,057.24		1,224,954.12	16,887,932.40	5,268,099.59	27,687,429.27
(3) 其他转入				5,901,089.08	19,801.14	52,597,713.06	65,752,028.22			432,258,633.30	556,529,264.80
3.本期减少金额	746,620,679.64			1,241,476.93	44,251,704.40	110,284.46	23,791,464.74	13,450,899.83	1,970,806,120.17	48,579,634.58	2,848,852,264.75
(1) 处置或报废	167,879,547.25			1,241,476.93	44,251,704.40	110,284.46	21,341,658.55	12,907,738.23	1,889,759,298.04	48,435,971.28	2,185,927,679.14
(2) 转投资性房地 产	35,617,880.23									143,663.30	35,761,543.53
(3) 其他转出	543,123,252.16						2,449,806.19	543,161.60	81,046,822.13		627,163,042.08
4.期末余额	2,678,396,159.38			353,593,909.95	575,608,947.65	458,936,680.88	2,843,823,221.54	152,844,159.11	4,440,593,940.99	1,600,838,255.92	13,104,635,275.42
三、减值准备											

2021 年年度报告

1.期初余额	546,850,375.04		34,200.00	2,078,777.30	2,575,566.81		28,611.11	98,888,660.23	6,191,544.53	656,647,735.02
2.本期增加金额	117,374,518.13			32,855,314.70			100,792.12	62,184,754.90	1,148,843.74	213,664,223.59
(1) 计提	117,374,518.13						100,792.12	62,184,754.90	644,110.46	180,304,175.61
(2) 其他转入				32,855,314.70					504,733.28	33,360,047.98
3.本期减少金额	47,250,753.13		34,200.00				28,611.11	63,257,570.63	483,397.71	111,054,532.58
(1) 处置或报废	47,250,753.13		34,200.00				28,611.11	63,257,570.63	483,397.71	111,054,532.58
4.期末余额	616,974,140.04			34,934,092.00	2,575,566.81		100,792.12	97,815,844.50	6,856,990.56	759,257,426.0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94,491,525.06		56,731,862.74	1,859,844,367.71	682,652,718.73	7,969,307,669.03	27,743,848.27	7,538,997,170.26	4,437,606,766.07	29,367,375,927.88
2.期初账面价值	7,207,973,985.49		72,033,658.94	1,437,617,653.52	307,164,673.24	9,354,651,144.76	38,330,696.55	12,662,810,110.49	458,928,015.71	31,539,509,938.70

说明 1：本期其他转入、其他转出金额较大系伊泰化工 120 万吨工程及呼准铁路本期根据工程决算报告资产卡片拆分所致。

说明 2：本期公司对煤制油 16 万吨固定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4,790.88 万元，对新疆能源 200 万吨固定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11,680.91 万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3,979,454.06	5,089,857.29		18,889,596.77	
机电设备	245,246,064.68	149,629,275.34	32,521,824.20	63,094,965.14	
运输设备	415,384.61	394,615.39		20,769.22	
其他设备	7,019,482.70	4,530,417.51	62,138.69	2,426,926.50	
合计	276,660,386.05	159,644,165.53	32,583,962.89	84,432,257.63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50,756,574.40	尚在办理阶段
合计	750,756,57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768,494,593.70	9,607,557,793.31
工程物资	1,644,099,730.04	1,656,843,873.76
合计	10,412,594,323.74	11,264,401,667.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2,459,215,126.95	3,690,720,533.25	8,768,494,593.70	12,634,891,220.95	3,027,333,427.64	9,607,557,793.31
合计	12,459,215,126.95	3,690,720,533.25	8,768,494,593.70	12,634,891,220.95	3,027,333,427.64	9,607,557,793.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伊犁能源-100万吨煤制油工程	16,068,000,000	5,260,915,546.25	12,847,554.09		16,282,051.20	5,257,481,049.14	40.90	40.90	1,540,191,022.16			贷款、其他
新疆能源-200万吨煤制油工程	32,007,889,100	4,623,829,571.43	71,871,275.69		2,769,327.30	4,692,931,519.82	20.08	20.08	1,403,590,607.74			贷款、其他
伊犁矿业-配套煤矿工程	2,628,866,500	904,796,086.40	2,298,351.83	12,990,600.00		894,103,838.23	40.90	40.90	203,552,203.59			贷款、其他
煤制油-200万吨煤间接液化工程	29,342,310,400	793,643,519.15	46,875,149.77			840,518,668.92	3.15	3.15	71,830,182.11			贷款、其他
大马铁路	3,295,000,000	563,720,724.48				563,720,724.48	19.77	19.77				自有资金
其他项目		487,985,773.24	312,755,680.47	585,053,459.43	5,228,667.92	210,459,326.36			61,578,109.92			其他
合计	83,342,066,000	12,634,891,220.95	446,648,011.85	598,044,059.43	24,280,046.42	12,459,215,126.95	/	/	3,280,742,125.5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新疆能源-200万吨煤制油项目	663,068,741.98	如下说明 1、说明 2
其他	318,363.63	如下说明 3
合计	663,387,105.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本公司拟向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硅业”）出售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能源”）的部分资产。因合盛硅业所投资项目与新疆能源伊泰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工艺路线不同，合盛硅业仅对新疆能源部分资产有购买意向，公司无法按计划将新疆能源所属设备材料、土地、房产以及地上在建的构建筑物等在内的资产按项目整体出售，导致新疆能源附着于土地、房产的电子设备、土建工程及部分工程物资等资产无利用价值。新疆能源本着审慎原则，对出售后的剩余资产进行全面盘点，决定对目前无利用价值的资产进行报废处理。对于上述拟报废资产本期计提减值损失 296,825,714.33 元（其中固定资产 138,874.34 元，在建工程 296,686,839.99 元）；对于上述拟出售资产，公司按照预计交易价格减处置费用作为公允价值，按账面价值减公允价值计提减值损失 469,076,404.27 元（其中固定资产 116,670,210.27 元、在建工程 352,406,194.00 元）。

说明 2：本期新疆能源根据内蒙证监局对 2020 年报的检查情况对处置费用进行了预计，拟发生处置费用本期增加在建工程减值金额 13,975,707.99 元。

说明 3：本期对石化装备在建工程计提减值损失 318,363.63 元。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956,129,942.40		956,129,942.40	968,371,180.25		968,371,180.25
尚未安装的设备	687,969,787.64		687,969,787.64	688,472,693.51		688,472,693.51
合计	1,644,099,730.04		1,644,099,730.04	1,656,843,873.76		1,656,843,873.76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163,660.99	52,163,660.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8,200.72	1,148,200.72
租赁	1,148,200.72	1,148,200.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3,311,861.71	53,311,861.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710,479.77	7,710,479.77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2,758.13	6,442,758.13
(1) 计提	6,442,758.13	6,442,758.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153,237.90	14,153,237.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158,623.81	39,158,623.81
2. 期初账面价值	44,453,181.22	44,453,181.22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资源性资产	专有技术	软件	公路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26,192,121.27			1,641,624,162.16	324,719,536.84	138,716,252.41	213,842,927.52	4,245,095,000.20
2. 本期增加金额	887,374,382.91			524,919,410.34	80,572,165.83	8,791,105.04		1,501,657,064.12
(1) 购置	32,532.99			330,112,185.27		4,070,609.70		334,215,327.9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818,889.72				80,572,165.83	321,286.67		92,712,342.22
(4) 在建工程转入				12,990,600.00		973,451.33		13,964,051.33
(5) 其他转入	875,522,960.20			181,816,625.07	-	3,425,757.34		1,060,765,342.61
3. 本期减少金额	7,321,250.98			60,253,049.56	36,373,675.20	5,484,919.69		109,432,895.43
(1) 处置	7,321,250.98					5,484,919.69		12,806,170.67
(2) 其他转出				60,253,049.56	36,373,675.20			96,626,724.76
4. 期末余额	2,806,245,253.20			2,106,290,522.94	368,918,027.47	142,022,437.76	213,842,927.52	5,637,319,168.8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13,230,869.17			353,702,483.64	68,162,657.96	121,125,293.54	148,868,659.17	1,005,089,96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229,939.52			81,851,458.99	33,306,081.01	11,808,833.09	4,645,470.07	285,841,782.68
(1) 计提	45,674,188.10			81,851,458.99	31,195,884.44	8,181,911.56	4,645,470.07	171,548,913.16
(2) 企业合并增加	2,197,631.92				2,110,196.57	201,164.19		4,508,992.68
加								

(3) 其他转入	106,358,119.50					3,425,757.34		109,783,876.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7,132.52			60,253,049.56	35,650,745.28	5,254,392.33		102,645,319.69
(1) 处置	1,487,132.52					5,254,392.33		6,741,524.85
(2) 其他转出				60,253,049.56	35,650,745.28			95,903,794.84
4. 期末余额	465,973,676.17			375,300,893.07	65,817,993.69	127,679,734.30	153,514,129.24	1,188,286,426.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221,384.55			892,788.00				5,114,172.5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731,477.34				327,496.33			42,058,973.67
(1) 计提	41,731,477.34				327,496.33			42,058,973.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5,952,861.89			892,788.00	327,496.33			47,173,146.2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94,318,715.14			1,730,096,841.87	302,772,537.45	14,342,703.46	60,328,798.28	4,401,859,596.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8,739,867.55			1,287,028,890.52	256,556,878.88	17,590,958.87	64,974,268.35	3,234,890,864.1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779,255,321.65	正在办理中
合计	779,255,321.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本期其他转入、其他转出金额较大系伊泰化工 120 万吨工程及呼准铁路本期根据工程决算报告资产卡片拆分所致。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露天开采拆迁补偿费、剥离费	2,104,010,872.71	354,210,910.09	593,857,937.32		1,864,363,845.48
水权使用费	6,965,276.45		1,305,854.40		5,659,422.05
其他	55,728,761.61	1,420,499.69	43,696,475.53		13,452,785.77
合计	2,166,704,910.77	355,631,409.78	638,860,267.25		1,883,476,053.30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2,873,949.00	150,229,722.64	666,704,352.47	162,947,030.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7,615,428.42	162,158,340.43	665,461,612.36	164,667,647.23
可抵扣亏损	2,649,401,563.02	400,413,863.16	1,563,356,013.11	244,604,144.65
试运行利润	416,999,927.29	70,026,255.55	442,710,993.57	74,074,013.90
递延收益及其他	425,436,106.79	103,248,563.75	292,457,529.08	68,348,314.61
生态环境补偿金	7,414,486.24	1,853,621.56	11,742,805.40	2,935,701.35
公允价值变动	5,047,433.21	1,261,858.30	23,600.00	5,900.00
合计	4,794,788,893.97	889,192,225.39	3,642,456,905.99	717,582,752.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2,102,640,433.55	514,729,875.09	1,516,982,707.66	365,842,711.5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45,950,380.67	135,863,096.64	632,480,078.78	151,110,098.64
试运行亏损	19,487,460.67	2,923,119.10	21,411,306.60	5,352,826.65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2,365,520.10	591,380.03
合伙企业未分配收益	470,515,904.69	117,299,335.82	432,937,400.29	108,234,350.07
分期付款购买采矿业	2,312,835.25	346,925.29		
合计	3,240,907,014.83	771,162,351.94	2,606,177,013.43	631,131,366.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90,643,347.37	815,092,249.80

递延收益	52,658,499.98	53,959,354.92
资产减值准备	3,975,248,847.05	3,148,114,860.92
合计	5,418,550,694.40	4,017,166,465.6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度		90,453,476.37	
2022 年度	47,227,344.02	47,227,344.02	
2023 年度	107,516,437.07	98,178,092.94	
2024 年度	80,441,487.46	113,871,336.40	
2025 年度	447,724,945.67	465,362,000.07	
2026 年度	707,733,133.15		
合计	1,390,643,347.37	815,092,249.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代垫公路款	40,212,861.00		40,212,861.00	40,212,861.00		40,212,861.00
预付土地出让金	10,459,543.00		10,459,543.00	10,459,543.00		10,459,543.00
公益性生物资产	127,729,009.47		127,729,009.47	127,729,009.47		127,729,009.47
其他	11,000,000.00		11,000,000.00	791,060.73		791,060.73
预计于一年以上抵扣的进项税	464,135,892.89		464,135,892.89	514,900,091.91		514,900,091.91
合计	653,537,306.36		653,537,306.36	694,092,566.11		694,092,566.1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4,066,000.00	

保证借款	15,934,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241.65	
合计	30,029,241.65	1,0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34,720.00		2,034,720.00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2,034,720.00		2,034,72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2,034,720.00		2,034,72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78,818,306.48	553,917,643.94
银行承兑汇票	240,214,007.46	742,520,909.86
合计	1,919,032,313.94	1,296,438,553.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购煤款	394,152,934.34	422,873,991.01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862,231,882.40	874,665,957.90
应付采掘及矿务工程款	794,577,925.61	719,782,667.80
应付运费	115,772,632.19	65,107,964.28
应付维修费	9,084,700.92	8,170,418.62
其他	17,154,722.72	73,548,683.01
合计	2,192,974,798.18	2,164,149,682.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5,603,491.56	未到付款期
第二名	8,452,961.92	未到付款期
第三名	5,572,426.92	未到付款期
第四名	5,027,558.03	未到付款期
第五名	4,522,948.51	未到付款期
合计	49,179,386.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土地出让金		919,310.00
预收资产处置款		930,756.60
其他	5,623.52	305,147.14
合计	5,623.52	2,155,213.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768,311,985.85	507,734,000.67
合计	768,311,985.85	507,734,000.6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销货合同通常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销货合同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晚于客户付款的时间，从而形成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8,571,167.34	1,220,715,522.64	1,121,128,293.24	358,158,396.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39,984.14	115,362,462.64	113,883,665.72	9,418,781.06
三、辞退福利		785,013.00	785,01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6,511,151.48	1,336,862,998.28	1,235,796,971.96	367,577,177.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634,955.82	1,062,372,955.82	966,021,237.45	340,986,674.19
二、职工福利费		43,328,387.44	43,328,387.44	
三、社会保险费	3,170,029.03	40,127,623.02	39,533,786.35	3,763,865.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82,864.38	30,977,867.72	30,509,542.45	2,951,189.65
工伤保险费	281,152.75	4,249,945.71	4,186,376.56	344,721.90
生育保险费	406,011.90	4,899,809.59	4,837,867.34	467,954.15
四、住房公积金	4,148,309.50	49,669,448.80	49,469,089.60	4,348,668.7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17,872.99	25,217,107.56	22,775,792.40	9,059,188.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8,571,167.34	1,220,715,522.64	1,121,128,293.24	358,158,396.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60,133.17	96,684,422.86	95,191,979.68	7,952,576.35
2、失业保险费	201,900.97	3,044,764.98	2,998,775.24	247,890.71
3、企业年金缴费	1,277,950.00	15,633,274.80	15,692,910.80	1,218,314.00
合计	7,939,984.14	115,362,462.64	113,883,665.72	9,418,781.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试行办法》，结合单位实际，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1月1日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其受托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户管理人为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该年金计划的适应范围为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关系并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职工月缴费工资基数为2,500.00元，企业缴费比例为10.00%，个人缴费比例为2.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年金计划无重大变化。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8,895,282.95	144,326,586.7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699,662,548.11	450,237,294.91
个人所得税	7,774,731.53	4,170,461.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658,690.19	7,148,529.66
资源税	838,636,022.81	109,579,225.22
代扣代缴税金	1,401,965.56	1,079,584.65
教育费附加	11,095,399.20	4,183,310.37
水利建设基金	4,804,802.49	2,581,779.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96,932.82	2,801,365.02
印花税	6,177,675.69	3,160,123.88
水土保持补偿费	17,520,571.80	
水资源税	1,440,115.00	853,443.00
环保税	760,953.12	383,711.29
耕地占用税	2,391.68	
其他	16,916,896.85	1,282,070.76
合计	3,822,144,979.80	731,787,487.1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6,159,479.01
应付股利	86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27,669,969.08	1,203,238,741.72
合计	2,491,669,969.08	1,379,398,22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9,412,312.34
企业债券利息		117,277,777.7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469,388.8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76,159,479.0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64,00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		
合计	864,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安工程及设备款	690,170,862.86	760,497,394.89
保证金及押金	414,048,059.51	354,058,156.07
股权转让款	291,498,241.82	
拆迁补偿款	83,210,678.00	
其他	148,742,126.89	88,683,190.76
合计	1,627,669,969.08	1,203,238,741.7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第一名	103,000,000.00	保证金
第二名	57,304,790.95	未到付款期
第三名	37,749,922.07	未到付款期
第四名	36,000,000.00	未到付款期
第五名	30,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264,054,713.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64,629,464.23	3,886,099,835.1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2,416,666.67	3,480,945,900.13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9,450,000.00	31,700,000.0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057,637.12	5,978,193.97
合计	6,293,553,768.02	7,404,723,929.2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113,913,030.07	65,924,584.16
合计	113,913,030.07	65,924,584.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12,471,358,397.06	16,644,756,516.75
信用借款	12,962,000,000.00	10,615,000,000.00

未到期利息	35,761,653.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64,629,464.23	3,886,099,835.14
合计	19,319,490,585.86	23,373,656,681.61

说明 1：信用借款中向财务公司取得的贷款期末余额为 6,375,000,000.00 元。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2,448,817,239.00	5,910,938,574.78
未到期应付利息	62,416,666.67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62,416,666.67	3,480,945,900.13
合计	2,448,817,239.00	2,429,992,674.6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8 伊泰 01	100.00	2018/6/8	3 年	1,500,000,000.00	1,498,571,956.49		38,750,000.00	1,428,043.51	1,500,000,000.00	
18 伊泰 02	100.00	2018/12/18	3 年	2,000,000,000.00	1,982,373,943.62		96,388,888.89	17,626,056.38	2,000,000,000.00	
19 伊泰 01	100.00	2019/04/02	5 年	500,000,000.00	485,543,824.05		24,500,000.00	4,156,808.86		489,700,632.91
19 伊泰 02	100.00	2019/07/02	5 年	1,000,000,000.00	973,012,598.31		47,500,000.00	7,185,018.05		980,197,616.36
19 伊泰 03	100.00	2019/07/22	5 年	1,000,000,000.00	971,436,252.31		47,000,000.00	7,482,737.42		978,918,989.73
合计	/	/	/	6,000,000,000.00	5,910,938,574.78		254,138,888.89	37,878,664.22	3,500,000,000.00	2,448,817,239.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租赁相关的负债	3,954,457.27	9,795,893.40
合计	3,954,457.27	9,795,893.40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51,315,837.42	491,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751,315,837.42	491,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522,700,000.05	492,610,000.00
分期付款购买采矿权		473,28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5,124,162.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1,700,000.05	59,450,000.00
合计	491,000,000.00	751,315,837.42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复垦费	612,897,208.93	1,439,369,439.63	根据管理层估计计提
合计	612,897,208.93	1,439,369,439.6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期公司根据各煤矿最新土地复垦方案对土地复垦义务进行重新估计，导致预计负债大幅增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6,635,745.32	9,452,894.76	2,861,787.95	83,226,852.13	见下表
合计	76,635,745.32	9,452,894.76	2,861,787.95	83,226,852.1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 他 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宏一矿井密闭圆筒储煤仓项目	1,260,000.00			180,000.00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薄煤层智能化开采项目	474,999.98			50,000.04		424,999.94	与资产相关
伊泰煤化工大数据技术研究与应 用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5,900,000.00			400,000.00		5,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费托合成水综合利用项目	4,050,000.00			265,000.00		3,7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废蒸汽发电项目	2,625,000.00			250,000.00		2,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温浆态床费托合成项目	525,000.00			50,000.00		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浓盐水零排放技改项目支持资金	1,525,000.00	3,050,000.00		156,250.00		4,418,75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6万吨大型压力容器项目	2,240,000.00			1,120,000.00		1,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综合废水实现零排放项目	500,000.00			25,000.00		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烟气超低排放项目		410,000.00		10,250.00		399,750.00	与资产相关
煤间接液化工艺研发经费	1,783,333.42			99,999.96		1,683,333.46	与资产相关
水处理及零排放整体工艺优化改 造项目	3,131,330.47			164,806.92		2,966,523.55	与资产相关
中间罐区油气回收设施项目	2,093,518.52			77,777.76		2,015,740.76	与资产相关
就业局补助-新型学徒项目	68,208.00	168,000.00				236,208.00	与收益相关
高含盐废水处理及资源利用项目		250,000.00		11,848.34		238,151.66	与资产相关
就业局困难企业稳岗补贴		5,324,894.76				5,324,894.76	与收益相关
天津大学支付研发补助	854.93			854.93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补贴款	50,458,500.00					50,458,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6,635,745.32	9,452,894.76		2,861,787.95		83,226,852.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4,007,000.00						3,254,007,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64,386,238.61		516,405,630.79	2,647,980,607.82
其他资本公积	1,413,673,027.88	160,434.67		1,413,833,462.55
合计	4,578,059,266.49	160,434.67	516,405,630.79	4,061,814,070.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以现金对鄂尔多斯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300.00 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对鄂尔多斯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为 61.4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增资已经完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该事项调整资本公积-6,035.23 元。

2. 本期权益法核算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60,434.67 元。

3. 本期本公司购买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为 90.20%。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该事项调整资本公积-516,399,595.56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9,580,723.73	608,734,004.57			154,656,233.20	459,824,800.78	-5,747,029.41	1,549,405,524.5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9,580,723.73	608,734,004.57			154,656,233.20	459,824,800.78	-5,747,029.41	1,549,405,524.51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955.67	-577,330.84				-577,330.84		-290,375.1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								

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286,955.67	-577,330.84				-577,330.84		-290,375.1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9,867,679.40	608,156,673.73			154,656,233.20	459,247,469.94	-5,747,029.41	1,549,115,149.3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1,254,433.25	453,619,155.17	498,172,186.16	146,701,402.26
合计	191,254,433.25	453,619,155.17	498,172,186.16	146,701,402.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4,024,476.72			1,634,024,476.7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34,024,476.72			1,634,024,476.7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已达到股本总额50%以上，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313,812,056.60	24,109,769,760.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313,812,056.60	24,109,769,760.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43,452,999.77	-657,055,254.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5,405,582.00	1,138,902,45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221,859,474.37	22,313,812,056.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747,648,094.26	31,108,150,814.57	32,821,442,758.44	25,363,912,248.70
其他业务	927,995,105.17	719,093,419.81	969,136,827.44	936,726,845.66
合计	50,675,643,199.43	31,827,244,234.38	33,790,579,585.88	26,300,639,094.3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运输分部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煤炭	42,204,855,370.58				42,204,855,370.58
化工品		6,900,737,657.59			6,900,737,657.59
运费			590,623,302.89		590,623,302.89
披露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产品		15,305,711.26	19,855,629.00	16,270,422.94	51,431,763.20
披露在其他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产品	298,376,425.54	554,019,324.71	59,924,308.91	15,675,046.01	927,995,105.17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	94,004,291.34	465,141,667.00	1,522,721.32		560,668,679.66
华北	12,224,918,093.79	2,531,686,839.03	636,280,396.02	31,898,299.12	15,424,783,627.96
华东	22,556,325,782.01	2,071,003,809.06	29,781,210.33		24,657,110,801.40
华南	5,693,271,973.48	286,380,538.10			5,979,652,511.58
华中	136,387,380.28	761,634,946.59			898,022,326.87
西北	1,798,324,275.22	1,247,350,575.18	2,818,913.13		3,048,493,763.53
西南		106,864,318.60		47,169.83	106,911,488.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2,503,231,796.12	7,470,062,693.56	670,403,240.80	31,945,468.95	50,675,643,199.4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68,311,985.85 元，其中：
768,311,985.85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844,755.70	87,750,015.38
教育费附加	95,740,984.28	47,520,156.18
资源税	1,852,961,392.29	967,536,707.73
房产税	43,914,685.19	29,260,572.40
土地使用税	76,013,609.71	69,313,862.56
车船使用税	287,990.72	302,156.88
印花税	48,472,006.90	32,759,075.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814,831.52	31,680,104.74
水资源税	7,546,913.16	4,621,288.58
环保税	14,594,425.04	22,178,814.28
其他	41,769,473.77	26,164,715.46
合计	2,415,961,068.28	1,319,087,469.3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958,873.31	75,400,346.92
折旧与摊销	30,238,800.79	34,533,602.79
业务费	8,256,363.63	7,699,027.44
差旅费	5,061,514.96	3,179,524.18
租赁物管费	1,017,007.07	2,287,374.28
水电费	963,154.17	465,717.29
维修费	925,324.73	3,255,145.45
其他	34,255,554.03	34,353,701.41
合计	204,676,592.69	161,174,439.7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1,164,217.00	503,757,043.75
折旧与摊销	257,893,829.18	200,314,471.78
劳务费	56,881,356.87	47,306,967.44
差旅费	12,192,268.93	9,247,005.79
业务费	91,401,108.32	67,972,273.11
绿化物管费	82,488,509.76	55,307,763.08
办公费	9,037,941.88	10,194,598.09
审计、咨询费	33,560,072.42	36,222,467.72
维修费	35,780,405.54	17,996,565.76
保险费	14,132,451.39	17,826,665.49
设计费	5,618,984.27	5,053,447.45
技术服务费	48,516,185.15	47,818,475.67
其他	185,660,705.32	114,758,686.32
合计	1,464,328,036.03	1,133,776,431.45

其他说明：

审计、咨询费本期发生额包含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2021 年中期审阅费用合计 4,292,452.83 元（不含税），含税额为 4,550,000.00 元，其余为本公司支付中介机构其他评估等咨询费。审计、咨询费上期发生额包含支付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2020 年中期审阅费用合计 4,292,452.83 元（不含税），含税额为 4,550,000.00 元，其余为本公司支付中介机构其他评估等咨询费。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12,422,474.94
职工薪酬	108,152,753.55	118,412,870.69
物料消耗	173,906,897.55	136,779,976.81
折旧与摊销	1,644,221.95	38,525,344.38
维修维护费		325,390.94
水电费		3,726,787.42
其他	191,946.64	752,052.93
合计	283,895,819.69	310,944,898.1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45,608,924.80	1,768,520,877.56
减：利息收入	85,406,814.36	97,209,757.95
汇兑损益	6,979,847.02	5,058,577.88
手续费	1,881,461.78	3,974,951.73
合计	1,569,063,419.24	1,680,344,649.2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资金	21,297,567.83	12,746,002.01
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补贴	15,327,930.22	3,153,434.98
财政扶持专项基金	15,090,196.00	24,023,000.00
科研创新奖励	7,668,000.00	3,679,200.00
鼓励投资奖励款	6,840,000.00	
高新技术科技奖	3,179,600.00	1,992,000.00
年产6万吨大型压力容器项目	1,120,000.00	1,120,000.00
职工教育费补贴	540,000.00	260,000.00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电力需求侧用电补贴	300,000.00	
职业技能补贴	268,166.04	
费托合成水综合利用项目	265,000.00	250,000.00
废蒸汽发电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住房补贴	207,860.50	
宏一矿井密闭圆筒储煤仓项目	180,000.00	180,000.00
水处理及零排放整体工艺优化改造项目	164,806.92	68,669.53
浓盐水零排放技改项目支持资金	156,250.00	75,000.00
煤间接液化工艺研发经费	99,999.96	216,666.58
中间罐区油气回收设施项目	77,777.76	6,481.48
薄煤层智能化开采项目	50,000.04	25,000.02
高温浆态床费托合成项目	50,000.00	50,000.00
政府培训补贴	40,320.00	136,380.00
综合废水实现零排放项目	25,000.00	
办公用房租金补贴	14,227.65	
高含盐废水处理及资源利用项目	11,848.34	
人才补贴	10,400.00	168,589.59
锅炉烟气超低排放项目	10,250.00	
天津大学支付研发补助	854.93	
2019年鄂尔多斯市财政局失业保险补贴款		11,053,650.00
创新与操作技能大赛奖金		51,500.00
扶持发展基金、奖励基金		14,030,000.00
就业局补助-新型学徒项目		123,792.00
前海企业扶持资金		5,329,700.00
收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代管资金专户货款返还		1,580,000.00
天津港海事局港建费补贴		16,140.80
伊泰煤化工智能管控一体化项目		1,480,000.00
准格尔旗工信和科技局进博会		3,000.00

补贴资金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优秀示范企业奖补助		100,000.00
招商局奖金		63,776.89
个税手续费返还	1,576,211.21	1,289,678.02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375,122.73	
合计	75,597,390.13	83,921,661.9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646,196.47	164,982,849.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8,379,132.36	21,993,880.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9,652,932.06	93,974,920.8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627,137.74	-5,459,434.4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842,370.86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6,284.60	
合计	787,189,778.61	275,492,216.1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3,662.39	334,877,955.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34,720.00	1,000,34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5,578,382.39	335,878,295.7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1,549.87	18,333,901.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690,354.2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3,376,000.00
合计	11,538,804.38	21,709,901.5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566,071.72	37,319,374.9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0,304,175.61	144,632,462.24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63,387,105.61	3,027,333,427.64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2,058,973.6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91,316,326.61	3,209,285,264.7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0,431,223.26	2,487,573.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592,625.99	742,661.21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216,342.62	
合计	53,240,191.87	3,230,234.6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865.51		5,865.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865.51		5,865.5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收入	4,944,750.17	9,387,428.79	4,944,750.17
违约赔偿收入	2,577,103.60		2,577,103.60
久悬未决收入	24,852,484.43		24,852,484.43
其他	13,931,780.93	2,711,352.52	13,931,780.93
合计	46,311,984.64	12,098,781.31	46,311,984.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2,398,227.32	6,751,174.51	162,398,227.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2,398,227.32	6,751,174.51	162,398,227.3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3,356,008.55	45,338,761.10	53,356,008.55
久悬未决支出	1,160,363.50		1,160,363.50
税收滞纳金	8,653,286.54		8,653,286.54
无法抵扣的进项税	55,701,595.31		55,701,595.31
罚款支出	8,285,301.10	8,203,703.58	8,285,301.10
其他	14,415,598.67	25,992,043.33	14,415,598.67
合计	303,970,380.99	86,285,682.52	303,970,380.9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83,375,423.10	1,017,945,529.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6,234,721.03	-194,092,804.76
合计	2,797,140,702.07	823,852,724.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71,566,244.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67,891,561.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7,480,803.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1,551,476.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7,398,500.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937,587.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20,404.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4,926,716.12
抵免所得税的影响	-844,955.5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3,605,982.35
税率变更的影响	13,062,135.82
所得税费用	2,797,140,702.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本期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较大系以下原因形成：2020 年度计提所得税时，由于 2020 年度《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不包含煤矿产业，因此公司按照 25% 计提了本公司子公司酸刺沟煤矿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2021 年 5 月本公司根据鄂尔多斯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确认 23 家企业（包含酸刺沟煤矿）相关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范围的通知（鄂发改开放发【2021】78 号），按照 15% 适用税率对酸刺沟煤矿 2020 年度所得税进行汇算清缴，所得税汇算清缴与计提数据的差异本期计入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额。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5,406,814.36	97,208,084.93
周转金及保证金、押金	95,437,623.31	121,362,186.03

政府补助	48,458,365.58	49,229,085.14
其他	21,453,634.70	12,098,781.31
合计	250,756,437.95	279,898,137.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周转资金、质保金、保修金等	209,778,910.29	385,016,291.10
差旅费	17,253,783.89	12,426,529.97
业务费	99,657,471.95	75,671,300.55
公益性捐赠支出	53,356,008.55	45,338,761.10
研发支出	191,946.64	270,267,854.48
其他	286,797,326.83	127,737,497.18
合计	667,035,448.15	916,458,234.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期货保证金	629,668,248.09	656,998,737.93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27,502,797.15	
合计	657,171,045.24	656,998,737.9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货保证金	734,955,800.00	670,040,000.00
合计	734,955,800.00	670,04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债券直接支付的手续费、宣传费、咨询费等费用		56,258.12
支付租赁相关费用	6,346,470.36	340,756,771.25
收购伊泰化工少数股东股权	2,099,343,782.02	
合计	2,105,690,252.38	340,813,029.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74,425,542.71	-545,899,780.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2,855,130.99	3,230,995,166.36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2,242,491.63	1,954,486,947.8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71,548,913.16	109,357,421.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8,860,267.25	352,044,98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240,191.87	-3,230,23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392,361.81	6,751,174.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8,382.39	-335,878,295.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45,608,924.80	1,768,520,877.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189,778.61	-275,492,21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609,472.83	-311,451,94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25,248.22	117,359,142.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370,250.87	791,356,290.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4,313,780.94	401,310,39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98,118,527.50	-520,176,694.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2,125,054.12	6,740,053,234.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070,891,520.47	11,292,510,611.2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92,510,611.23	15,954,045,957.7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78,380,909.24	-4,661,535,346.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502,797.15
其中: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27,414,156.79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88,640.36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7,502,797.15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070,891,520.47	11,292,510,611.23
其中: 库存现金	1,034,107.00	1,443,941.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069,857,413.47	11,291,066,669.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70,891,520.47	11,292,510,611.2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4,506,468.77	存放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环保押金，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1 所述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73,490,260.82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555,654.02	抵押借款
合计	447,552,383.61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2,840,618.68	6.3757	145,624,932.52
欧元			
港币	6,798,417.47	0.8176	5,558,386.1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第纳尔	1,916,500.00	21.0753	40,390,812.4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的境外经营实体子公司为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经营地为香港,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资产负债表主要报表项目折算汇率为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美元汇率: 1 美元=6.3757 人民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1,260,000.00	宏一矿井密闭圆筒储煤仓项目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474,999.98	薄煤层智能化开采项目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250,000.00	伊泰煤化工大数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与资产相关	5,900,000.00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4,050,000.00	费托合成水综合利用项目	265,000.00
与资产相关	2,625,000.00	废蒸汽发电项目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525,000.00	高温浆态床费托合成项目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4,575,000.00	浓盐水零排放技改项目支持资金	156,250.00
与资产相关	2,240,000.00	年产 6 万吨大型压力容器项目	1,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500,000.00	综合废水实现零排放项目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410,000.00	锅炉烟气超低排放项目	10,250.00
与资产相关	1,783,333.42	煤间接液化工艺研发经费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3,131,330.47	水处理及零排放整体工艺优化改造项目	164,806.92
与资产相关	2,093,518.52	中间罐区油气回收设施项目	77,777.76
与收益相关	236,208.00	就业局补助-新型学徒项目	
与资产相关	250,000.00	高含盐废水处理及资源利用项目	11,848.34
与收益相关	5,324,894.76	就业局困难企业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854.93	天津大学支付研发补助	854.93
与资产相关	50,458,500.00	基础设施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21,297,567.83	财政扶持资金	21,297,567.83
与收益相关	15,327,930.22	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补贴	15,327,930.22
与收益相关	15,090,196.00	财政扶持专项基金	15,090,196.00
与收益相关	7,668,000.00	科研创新奖励	7,668,000.00
与收益相关	6,840,000.00	鼓励投资奖励款	6,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3,179,600.00	高新技术科技奖	3,179,600.00
与收益相关	540,000.00	职工教育费补贴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电力需求侧用电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68,166.04	职业技能补贴	268,166.04
与收益相关	207,860.50	住房补贴	207,860.50
与收益相关	40,320.00	政府培训补贴	40,320.00
与收益相关	14,227.65	办公用房租金补贴	14,227.65
与收益相关	10,400.00	人才补贴	10,400.00
合计	156,872,908.32		73,646,056.1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0日	169,184,700.53	100%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	2021年12月10日	股权转让协议、章程、董事任职文件	23,593,592.60	834,927.90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0日	192,512,144.67	100%	一步实现企业合并	2021年12月10日	股权转让协议、章程、董事任职文件		9,058,879.80

其他说明：

说明 1：2018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伊泰化工）对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垣吉化工）增资 4,680.00 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伊泰化工对垣吉化工持股比为 36.00%。2021 年 3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伊泰化工对垣吉化工现金增资 2,113.44 万元，此次增资完成后伊泰化工对垣吉化工持股比为 42.46%。2021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伊泰化工与垣吉化工的股东弘瑞能源集团公司、杨博仁叭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弘瑞能源集团公司、杨博仁叭吐对垣吉化工共 57.54% 的股权，收购价款为 98,986,097.15 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对垣吉化工持股比 100%。

说明 2: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伊泰化工与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新科）的股东内蒙古弘瑞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瑞能源集团公司）、苏明集、张继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以下简称弘瑞能源集团公司、苏明集、张继中对恒瑞新科共 100.00% 的股权，收购价款为 192,512,144.67 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伊泰化工对恒瑞新科持股比 100.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	98,986,097.15	192,512,144.6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73,040,974.24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72,027,071.39	192,512,144.6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2,027,071.39	192,512,144.6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4,837,731.80	224,622,393.15	245,485,095.05	143,963,706.40
货币资金	27,414,156.79	27,414,156.79	88,640.36	88,640.36
应收款项	40,772,840.72	40,772,840.72	3,842.52	3,842.52
存货	41,758,289.31	41,758,289.31	1,451,382.69	1,451,382.68
固定资产	93,814,593.18	86,722,056.81	181,837,947.62	111,377,715.78
无形资产	26,100,067.57	22,977,265.29	62,103,281.86	31,042,125.06
在建工程	4,940,140.52	4,940,140.52		
长期待摊费用	37,643.71	37,643.71		

负债：	62,810,660.41	62,810,660.41	52,972,950.38	52,972,950.38
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款项	42,810,660.41	42,810,660.41	22,972,950.38	22,972,950.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172,027,071.39	161,811,732.74	192,512,144.67	90,990,756.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72,027,071.39	161,811,732.74	192,512,144.67	90,990,756.0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被购买方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为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选取收益法评估价值作为最终股权价值，被购买方加权平均折现率为 12.72%。

2、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被购买方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为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选取收益法评估价值作为最终股权价值，被购买方加权平均折现率为 12.58%。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70,198,603.38	73,040,974.24	2,842,370.86	被购买方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为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选取收益法评估价值作为最终股权价值。	

合计	70,198,603.38	73,040,974.24	2,842,370.86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7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泰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于2021年7月26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300MA5GWYH57N）。本期合并范围新增1家全资子公司。

2、2021年7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白家梁煤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于2021年7月30日取得伊金霍洛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150627MA0R7JAG6R）。本期合并范围新增1家全资子公司。

3、本期本公司完成对全资子公司深圳伊泰投资有限公司的清算并注销，本期合并范围减少1家全资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	煤炭采掘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哈岱高勒乡马家塔村	煤炭采掘	52.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灵石路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湾仔港湾道6-8号瑞安中心33字楼3312室	国际贸易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乌兰察布市伊泰煤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兴和庙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

炭销售有限公司		梁煤炭物流园区				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周家湾村	铁路运输	72.6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鄂尔多斯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水晶路	铁路运输		61.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暖水乡	货物仓储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旗大路镇东孔兑村官牛犊	货物仓储、装卸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大路镇	煤化工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石化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大路新区	制造业		83.8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伊犁市	新疆伊犁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	煤化工	90.2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伊犁市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	煤炭采掘	90.27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禾润街 2979 号	煤化工	90.2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南工业园区(锦泰工业大道北、锦六路南、泰四路西)	煤化工	90.2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南项目区	市政公共设施管理		8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宁能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	煤化工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锡尼镇日月轩 B 区 3 号 2 单元 402 室	煤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大路煤化工基地南煤化工园区	煤化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东胜区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	90.2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清洁油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杨雁路 88 号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宝山区锦乐路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铁路投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	铁路投资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

资有限责任公司		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街坊				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临港伊泰供应链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奉贤区新杨公路 1800 弄 2 幢 3278 室	供应链管理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渤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秦皇岛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海宁路 225 号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山西)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太原市民营区经园路 46 号紫正园 B 座 2 层 210-4 室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重庆伊泰鹏方合成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港城西路 53 号 2 幢 3 单元 2-1	研发	6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安创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煤质、油品的检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信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湘湖金融小镇	基金投资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渤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曹妃甸临港商务区	供应链管理、煤炭销售运输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大柳塔村	煤炭采掘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共青城伊泰久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省九江市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98.33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深圳泰誉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1704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白家梁煤炭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布尔敦塔村一社	煤炭采掘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49.00	-18,756.60		104,068.17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8.00	154,941.55	86,400.00	464,196.05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27.34	7,079.11		230,738.51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80	-6,545.75		50,231.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30,951.19	324,465.06	355,416.25	68,664.28	71,654.85	140,319.13	28,921.48	333,914.70	362,836.18	27,126.18	81,436.50	108,562.68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8,298.59	357,537.52	1,375,836.11	342,905.65	65,855.35	408,761.00	543,323.64	349,186.46	892,510.10	51,585.15	11,480.50	63,065.65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36,644.98	1,142,272.05	1,178,917.03	83,504.08	214,426.74	297,930.82	25,971.54	1,191,593.43	1,217,564.97	64,346.79	295,646.11	359,992.90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5,045.12	1,422,447.02	1,607,492.14	182,553.62	907,422.63	1,089,976.25	253,697.52	1,387,477.32	1,641,174.84	268,384.87	814,993.17	1,083,378.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78,611.00	-39,197.27	-39,197.27	-14,770.63	77,339.78	-14,861.79	-14,861.79	2,654.24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73,656.47	322,794.89	322,794.89	319,599.53	391,554.54	150,304.92	150,304.92	160,210.26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175,682.08	26,789.09	24,687.27	104,522.75	155,084.68	18,954.08	23,558.65	24,226.67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42,551.48	-39,511.12	-39,511.12	37,398.60	439,053.95	-59,897.98	-59,897.98	49,778.1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杭锦旗独贵塔拉镇工业园区	提供工业用水		49.00	权益法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	原煤生产和销售	47.23		权益法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万博广场	非银金融	40.00		权益法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大塔村	煤矸石发电及销售	29.00		权益法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煤炭生产与销售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127,015.98	35,754,250.02	24,091,746.22	78,119,639.7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748,040.86	34,040,853.37	12,873,552.94	78,096,444.42
非流动资产	85,369,009.12	965,646,721.17	89,185,151.63	922,969,450.49
资产合计	113,496,025.10	1,001,400,971.19	113,276,897.85	1,001,089,090.25
流动负债	4,843,131.16	11,486.83	5,955,573.70	355,206.2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843,131.16	11,486.83	5,955,573.70	355,206.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8,652,893.94	1,001,389,484.36	107,321,324.15	1,000,733,884.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239,918.03	472,956,253.46	52,587,448.84	472,646,613.4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239,918.03	472,956,253.46	52,587,448.84	472,646,613.4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378,975.12		11,218,193.28	
财务费用	-168,792.78	-950,432.43	-78,964.61	-1,127,119.65
所得税费用	195,740.00	220,736.32	109,793.42	246,836.66
净利润	1,370,179.99	655,600.34	768,553.93	684,558.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70,179.99	655,600.34	768,553.93	684,558.1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2,418,132,492.16	226,192,709.03	3,858,256,436.01	10,395,325,013.70	145,488,147.95	1,912,077,038.65
非流动资产	1,513,202.65	5,751,013,357.66	43,709,390,187.66	728,561.69	4,287,612,205.17	43,843,454,729.46
资产合计	12,419,645,694.81	5,977,206,066.69	47,567,646,623.67	10,396,053,575.39	4,433,100,353.12	45,755,531,768.11
流动负债	10,977,096,162.97	1,223,606,807.31	3,166,040,423.18	9,008,750,199.72	951,279,376.26	1,688,298,025.10
非流动负债		2,797,287,084.34	4,023,799,460.89		1,546,266,808.88	5,064,788,429.75
负债合计	10,977,096,162.97	4,020,893,891.65	7,189,839,884.07	9,008,750,199.72	2,497,546,185.14	6,753,086,454.8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2,549,531.84	1,956,312,175.04	40,377,806,739.60	1,387,303,375.67	1,935,554,167.98	39,002,445,313.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77,019,812.74	567,330,530.77	8,075,561,347.92	554,921,350.40	561,310,708.71	7,800,489,062.6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577,019,812.74	567,330,530.77	8,075,561,347.92	554,921,350.40	561,310,708.71	7,800,489,062.65

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3,336,532.27	994,441,041.71	4,179,063,876.82	323,170,210.88	695,664,029.96	2,458,624,809.74
净利润	228,007,121.06	23,487,925.87	1,675,248,807.98	200,617,334.67	12,000,164.85	629,332,366.7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8,007,121.06	23,487,925.87	1,675,248,807.98	200,617,334.67	12,000,164.85	629,332,366.7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9,104,385.96	1,685,291.12	60,000,000.00	112,000,000.00	3,763,678.92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4,733,677.75	318,583,605.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5,864,275.16	17,587,050.8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5,864,275.16	17,587,050.83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857,483.96	223,840.69	133,081,324.65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

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损失。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9,480,000.00	
应收账款	2,084,991,094.02	22,083,882.90
预付账款	807,294,885.73	
其他应收款	957,296,379.42	21,728,685.94
合计	3,859,062,359.17	43,812,568.84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管理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55,566.65	30,188,533.33					30,344,099.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919,032,313.94				1,919,032,313.94
应付账款			2,192,974,798.18				2,192,974,798.18
其他应付款			2,491,669,969.08				2,491,669,969.08
长期借款	137,471,319.55	922,685,043.99	6,117,511,510.13	5,496,594,493.38	11,819,616,624.81	4,144,194,802.08	28,638,073,793.94
应付债券	72,663,888.89	19,833,333.33	90,902,777.78	120,652,777.78	2,556,579,166.67	-	2,860,631,944.45
租赁负债	588,136.43	1,176,272.86	5,293,227.87	4,343,994.88	13,320.07		11,414,952.11
长期应付款	2,110,416.44	968,547.95	62,201,260.27	68,282,082.19	187,545,205.48	690,885,534.25	1,011,993,046.58
合计	212,989,327.96	974,851,731.46	12,879,585,857.25	5,689,873,348.23	14,563,754,317.03	4,835,080,336.33	39,156,134,918.2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32,874.67	5,870,080.00	1,005,951,209.61				1,014,854,164.28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2年	2-5年	5年以上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34,720.00						2,034,720.00
应付票据			1,296,438,553.80				1,296,438,553.80
应付账款			2,164,149,682.62				2,164,149,682.62
其他应付款			1,379,398,220.73				1,379,398,220.73
长期借款	611,706,146.94	296,417,393.03	4,138,537,767.35	9,190,814,740.74	11,019,586,955.59	5,964,661,344.44	31,221,724,348.09
应付债券	26,608,333.33	51,500,000.00	3,679,875,000.00	120,652,777.78	2,677,368,055.56		6,556,004,166.67
租赁负债	498,182.83	996,365.66	4,483,645.47	6,696,003.32	4,106,500.15		16,780,697.43
长期应付款	2,238,295.94	1,041,863.01	34,696,205.48	35,894,000.00	110,362,000.00	391,469,500.00	575,701,864.43
合计	646,118,553.71	355,825,701.70	13,703,530,285.06	9,354,057,521.84	13,811,423,511.30	6,356,130,844.44	44,227,086,418.05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1)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科威特第纳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科威特第纳尔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5,624,932.52	5,558,386.12		151,183,318.64
小计	145,624,932.52	5,558,386.12		151,183,318.64
外币金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156,327.68	16,156,327.68
长期借款			24,234,484.77	24,234,484.77
小计			40,390,812.45	40,390,812.4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科威特第纳尔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8,211,893.78	4,613,602.86		152,825,496.64
小计	148,211,893.78	4,613,602.86		152,825,496.64
外币金融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45,792.36	16,445,792.36
长期借款			41,114,483.63	41,114,483.63
小计			57,560,275.99	57,560,275.99

(3) 敏感性分析：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和负债规模占比很小，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较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5,448,358,397.06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43、45。

(2)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28,655,589.67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长期借款。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煤炭生产与销售，而煤炭行业作为能源需求的上游行业，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市场供需的变化直接影响煤炭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从 2012 年开始宏观经济放缓导致煤炭价格下降，为降低煤炭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本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中、长期煤炭销售合同，灵活调节长期合约销售和现货市场销售煤炭中外购煤炭的比率，使得公司的平均销售价格波动小于市场水平，尽量保持本公司煤炭销售价格的稳定。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46,871.57		1,660,529,682.78	1,665,376,554.3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46,871.57		1,660,529,682.78	1,665,376,554.3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846,871.57		1,660,529,682.78	1,665,376,554.35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586,736.29	104,130,000.00	7,743,000,000.00	7,866,716,736.29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42,309,185.36	42,309,185.3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433,607.86	104,130,000.00	9,445,838,868.14	9,574,402,476.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货合约、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秦皇岛港 H 股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计算的，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次。

金融资产/负债	于以下日期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数据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资料	不可观察输入资料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货合约		2,011,120.00	第 1 层级	于活跃市场有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货合约		2,034,720.00	第 1 层级	于活跃市场有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上市股本投资	19,586,736.29	20,802,731.72	第 1 层级	于活跃市场有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非上市开放式股权基金	4,846,871.57	5,252,778.74	第 1 层级	于活跃市场有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优先股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非活跃市场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计算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可观察的输入值，属于公允价值第二层次。

金融资产/负债	于以下日期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数据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资料	不可观察输入资料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2021年12月31日 (元)	2020年12月31日 (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优先股	104,130,000.00	101,180,000.00	第2层级	来自报告期末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的报价	不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银行理财、私募基金投资及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上市公司比较法和资产基础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价值、比率乘数及不可流通折扣率。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首先基于重要性判断账面价值能否代表公允价值；如果金额重大，则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金融资产/负债	于以下日期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数据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资料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资料范围 (加权平均值)	不可观察输入资料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2021年12月31日 (元)	2020年12月31日 (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	7,743,000,000.00	7,136,000,000.00	第3层级	市场比较法，公允价值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表现、行业价格乘数及流动性折扣、投资成本及投资企业的财务表现计算。	行业价格乘数、规模调整系数、利润率调整系数、流动性折扣	1.2-8.3; 5%-20%; 6%-17%; 30%	行业价格乘数、规模调整系数、利润率调整系数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小，公允价值越高。

金融资产/负债	于以下日期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数据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资料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资料范围 (加权平均值)	不可观察输入资料与公允价值的关系
	2021年12月31日(元)	2020年12月31日(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非上市开放式股权基金	1,515,587,214.25	1,486,145,564.75	第3层次	市场乘法法, 公允价值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表现、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等计算。	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流动性折扣	21.92-78.40; 0.77-8.27; 2.55; 20%-35%;	市盈率、市净率、市销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高。流动性折扣越小, 公允价值越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非上市开放式股权基金	123,491,159.52	57,840,000.00	第3层次	最近一期融资法, 公允价值根据最近一期融资股权价格乘持股比计算。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非上市开放式股权基金	21,451,309.01	21,897,689.72	第3层次	收益法, 已折现现金流量, 连同根据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乃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比率折现。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折现率。	6.68%-22.00%	未来现金流量愈高, 公允价值愈高。折现率愈低, 公允价值愈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	42,309,185.36	2,071,600.00	第3层级	已折现现金流量, 连同根据预期可收回金额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 乃按反映管理层对预期风险水平最佳估计的比率折现。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与预期风险水平对应的折现率。	3.85%	未来现金流量愈高, 公允价值愈高。折现率愈低, 公允价值愈高。

2.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对账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元）	合计
期初余额	7,136,000,000.00	1,565,883,254.47	2,071,600.00	8,703,954,854.47
处置			2,071,600.00	2,071,600.00
赎回		44,746,847.23		44,746,847.23
添置		133,838,493.15	42,309,185.36	176,147,678.51
公允价值变动	607,000,000.00	5,554,782.39		612,554,782.39
期末余额	7,743,000,000.00	1,660,529,682.78	42,309,185.36	9,445,838,868.14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东胜区伊煤南路14号街坊区六中南	原煤生产；原煤加工、运销、铁路建设运输；煤化工、煤化工产品销售	125,000.00	49.17	49.1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伊泰集团成立于1999年10月，注册资本12.50亿元，注册地为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14号街坊区六中南。伊泰集团的经营范围为原煤生产；原煤加工、运销；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矿山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公路建设与经营；煤化工、煤化产品销售；种植业、养殖业。伊泰投资持有伊泰集团99.64%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伊泰投资，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信益泰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公沟阳塔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 20.00% 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股 40.00% 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说明 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分步交易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对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垣吉化工）最终形成控制，因此垣吉化工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起不再属于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伊泰华府生态农庄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伊泰领农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海南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刘向华	公司之监事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参股的公司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说明 1）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宏景塔二矿	母公司的分公司
内蒙古伊泰煤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内蒙古伊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印象花卉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内蒙古伊泰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内蒙古益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尧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伊古道（北京）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伊古道（北京）食品营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伊古道（北京）食品营销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伊泰航空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伊泰置业（包头）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说明

说明 1：2019 年 12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呼准铁路公司”）以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伊泰准东铁路公司”）。吸收合并前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伊泰呼准铁路公司 16.67%的股权，属于对本公司重要子公司持股比大于 10%的股东，公司将其认定为关联方，上述关联方认定自吸收合并日持续 12 个月。吸收合并后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对伊泰呼准铁路公司持股比例为 4.04%，持股比例较小，因此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将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催化剂	11,892.41	26,746.79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催化剂、技术服务	15,447.34	7.55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电力	412,962.73	244,602.92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煤炭	84.88	559.97
伊泰航空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21	
伊古道（北京）食品营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农副产品	33.16	
内蒙古伊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779.70	590.35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绿化服务	663.59	621.72
内蒙古伊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电力	3,036.81	2,907.70
内蒙古伊泰印象花卉有限责任公司	花卉	73.23	187.59
北京伊泰领农科技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70.95	113.87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固定资产	4.31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99.28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用水	1,238.01	1,121.82
北京伊泰华府生态农庄有限公司	农副产品	0.49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18.98	8,948.49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危废处理	2,977.73	1,907.90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监理服务	898.65	4,463.77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	3,275.75	4,495.49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49,710.55	45,969.13
内蒙古伊泰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27.25	61.29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运维服务、咨询服务	4,258.23	4,138.73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076.29	
内蒙古益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质治理	1,018.75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	359.75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煤炭	47,512.79	52,967.23
内蒙古伊泰煤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49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品	414.36	233.99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宏景塔二矿	固定资产		9.95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0.85
合计		559,038.18	400,657.5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宏景塔二矿	固定资产	94.93	464.19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0.67	2,245.48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设备、化工品、公用介质、电费	1,812.74	619.05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用介质、餐饮住宿	179.57	40.35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化工品、公用介质	135.50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	107.08	
内蒙古伊泰煤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咨询服务	9.19	1.09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化工品等	246.57	151.07
伊古道（北京）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0.22	
伊古道（北京）食品营销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固定资产	0.04	
内蒙古伊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0.77	9.08
内蒙古伊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0.77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餐饮住宿、管理服务	163.55	169.23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	3,723.14	1,673.65
内蒙古伊泰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1.92	8.24
伊泰置业（包头）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1.85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1.99	5.81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化工品、污水处理及水电	21.72	17.99
内蒙古伊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电力、固定资产	26.41	21.62
北京伊泰领农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0.80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化工品、水电	54,586.71	20,764.42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7,588.38	4,885.28
鄂尔多斯市公沟阳塔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服务	630.66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4,718.65
内蒙古伊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服务	10.00	9.43
内蒙古伊泰印象花卉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介质、取暖费		14.77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品	18,161.53	21,834.37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管理费、化工设备		623.94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68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及设备		0.50
合计		97,526.71	68,279.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各方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执行。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汽车、房屋建筑物	65,036.42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设备	775,998.62	692,024.29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0,655.05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935.78	55,045.87
内蒙古伊泰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2,752,293.58	2,755,193.88
内蒙古伊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	1,698.20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504.42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3,333.33	
合计		3,873,455.40	3,502,264.0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	26,548.67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7,105.50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设备		3,291,666.67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3,950,000.00
合计		103,654.17	7,241,666.6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441,411.25	2014/11/19	2025/10/2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691,950.00	2013/12/26	2029/11/1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57,425,316.33	2020/9/30	2025/9/3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7,937,320.00	2014/3/25	2028/3/2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352,800,000.00	2017/6/28	2029/6/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9,600,000.00	2017/8/15	2023/12/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17/9/6	2028/12/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5,880,000.00	2017/7/25	2028/12/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5,872,000.00	2017/9/30	2028/12/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7,048,000.00	2017/10/31	2028/12/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5,872,000.00	2018/12/28	2028/12/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30,870,000.00	2018/1/16	2030/1/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0,580,000.00	2018/2/2	2030/1/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3,720,000.00	2018/2/2	2030/1/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0,580,000.00	2018/4/28	2030/1/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3,720,000.00	2018/4/28	2030/1/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1/9/29	2024/9/28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0,923,000.00	2014/1/9	2029/1/8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8,330,000.00	2016/9/29	2031/9/28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97,000,000.00	2020/3/25	2022/3/23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3/26	2022/3/26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395,000,000.00	2020/3/31	2023/3/3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2019/6/17	2031/6/16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6,700,000.00	2019/9/29	2024/8/26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000.00	2020/2/28	2025/1/23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73,000,000.00	2020/9/30	2025/9/3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5,934,000.00	2021/3/31	2022/3/29	否
合计	3,256,924,997.5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03.74	1,452.5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鄂尔多斯市公沟阳塔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738,929.56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310.00		826,883.37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731,757.35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2,495,053.94		28,423,167.03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5,804.00		3,131,215.41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8,546.59		4,702.92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272,000.00		40,000.00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042.46	
	内蒙古伊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867.98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847,000.00		4,282,150.00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478.00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69,268.24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9,970,765.23		5,748,616.71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50,451.77	
	内蒙古伊泰煤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5,000.00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77,220,542.06	
预付账款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9,257.50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1,522,876.80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11,000,500.00		4,767,080.53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032.70			
	内蒙古益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25,369,621.79			
其他应收					

款					
	刘向华			3,300,000.00	
	鄂尔多斯市公沟阳塔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475,161.89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8,372,681.49	8,372,681.49	8,372,681.49	8,372,681.49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7,371.29		937,371.29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511.30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8,156.18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210,328.02		210,328.02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16,818,083.00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9,840,000.00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85,030,000.00
应付账款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81,770.33	11,218,193.28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584,471.97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491,792.02	27,466,822.16
	内蒙古伊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934,748.19	2,462,296.84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8,158.55	149,276.53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35,696.00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13,023,873.37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3,370,027.38	11,712,874.17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4,848,141.19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111,640.00	58,179,717.03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32,236,661.05	261,216,280.29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453,860.22	
其他应付款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207,486.19	1,317,833.13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21,184.47	4,063,363.41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0.30	53.60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52,024.57	2,297,892.70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214,173.92	10,246,741.34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		61,486.49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82,562,843.77	49,376,428.53
	中科合成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北京信益泰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7,122.84	7,215.50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8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79,948.50	179,948.50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	1,876,848.00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987.27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34,000.00
合同负债			
	内蒙古晶泰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354.83	44,920.96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27.81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561,543.86	
	内蒙古伊泰印象花卉有限责任公司	71,189.73	23,323.89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481,712.39	51,000.00
	内蒙古垣吉化工有限公司		6,285.03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326.1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接受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服务

2020年10月公司与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根据公司需求，向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3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月1日止。本期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其他金融服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7,604,329,520.68	154,608,610,216.94	152,036,469,977.17	10,176,469,760.45	34,995,863.31
向财务公司取得的贷款	4,100,000,000.00	4,400,000,000.00	2,125,000,000.00	6,375,000,000.00	216,939,479.15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已经董事会批准的资本性支出

105,895.12

258,412.81

2、拟购回境内债券事项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节约财务成本，增强投资者信心，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公司已发行的 19 伊泰 01、19 伊泰 02、19 伊泰 03 进行购回（以下简称“债券购回”）。本次债券购回面向所有投资者，债券购回方式为现金购回，债券购回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 万元。

3、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期末余额，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能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公司（简称“酸刺沟”）	侵权纠纷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	15,869.62	等待通知

1) 2020 年 4 月 1 日北能公司对酸刺沟公司提起诉讼，具体事由如下：北能公司认为其系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东坪井田矿业权人，并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取得《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2006 年，酸刺沟开工建设酸刺沟铁路专用线，该铁路分路段经过东坪井田，对东坪井田煤炭资源形成压覆，导致被压覆部分的矿产资源无法开发利用。经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组织专家评审确认，酸刺沟铁路专用线压覆东坪井田煤炭资源的压覆量为 3,480.18 万吨，最低可采量为 2,784.144 万吨，若北能公司在当前市场条件下重新取得上述资源储量，所需缴纳的价款不低于 15,869.62 万元。被告酸刺沟认为其铁路专线项目建设核准手续早于北能公司的探矿权取得时间，且在办理压覆报批手续及主管部门出具压覆审查意见时，北能公司的探矿权尚不存在，因此不涉及压覆赔偿或补偿；即使北能公司有权主张压覆赔偿或补偿，原告北能公司其对压覆赔偿或补偿款的计算不符合相关文件的计算标准。本案件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开庭结束，2021 年 4 月 16 日做出民事裁定书，认为行政许可或行政审批不属于法院受理案件的范围，驳回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起诉。2021 年 5 月 31 日接到北联电公司的上诉状，要求撤销中院(2020)内 06 民初 114 号裁定书的裁定书，重新审理本案。2021 年 9 月 10 日收到通知，内蒙高院撤销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内 06 民初 114 号民事裁定，指定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目前正在等待法院判决。

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就该等诉讼中可能承担的损失计提预计损失。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者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损失。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一些因主张公司权利而与客户、供应商等之间发生的纠纷、诉

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该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公司单项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上述诉讼外,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或索赔事项及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26,226,51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026,226,51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拟向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出售资产事项及报废资产事项

2021年3月24日,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停止推进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甘泉堡200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的议案。该项目停止推进后,公司计划将控股子公司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能源”)所属设备材料、土地、房产以及地上在建的构建筑物等在内的资产按项目整体出售并将专有设备材料转让予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2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受国家宏观经济、能耗双控、碳达峰、碳中和以及煤化工产业政策影响,可能导致按项目整体出售及专有设备材料转让短时期内均无法实现。受2021年5月31日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的影响,园区内新上煤化工项目审批难度加大,对外整体出售资产存在很大不确定性;同时,由于煤炭价格波动较大形成的不确

定性和煤化工产业政策影响，短期内极难寻得同行业交易对象。为提高闲置资产使用效率，尽快回笼资金，经双方协商，合盛硅业意向购买资产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81,468.00 万元（含税）。

本公司拟向新疆中部合盛硅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硅业”）出售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能源”）的部分资产。因合盛硅业所投资项目与新疆能源伊泰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工艺路线不同，合盛硅业仅对新疆能源部分资产有购买意向，公司无法按计划将新疆能源所属设备材料、土地、房产以及地上在建的构建筑物等在内的资产按项目整体出售，导致新疆能源附着于土地、房产的电子设备、土建工程及部分工程物资等资产无利用价值。新疆能源本着审慎原则，对出售后的剩余资产进行全面盘点，决定对目前无利用价值的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对于上述拟报废资产本期公司已计提减值损失 296,825,714.33 元（其中固定资产 138,874.34 元，在建工程 296,686,839.99 元）；对于上述拟出售资产，本期公司已按照预计交易价格减处置费用作为公允价值，按账面价值减公允价值计提减值损失 469,076,404.27 元（其中固定资产 116,670,210.27 元、在建工程 352,406,194.00 元）。

（二）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要变化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9、应付职工薪酬—设定提存计划说明。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0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0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00%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00%：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3 个报告分部：煤炭分部、煤化工分部和运输分部。煤炭分部负责生产、销售煤炭产品；煤化工分部负责生产、销售煤化工产品；运输分部负责提供铁路、公路运输服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运输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4,328,174.98	747,490.53	175,682.08	3,194.55	186,977.82	5,067,564.3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250,323.18	747,006.27	67,040.32	3,194.55		5,067,564.32
分部间交易收入	77,851.80	484.26	108,641.76		186,977.82	
二. 营业费用	2,874,386.38	796,720.16	127,914.47	8,134.37	187,544.80	3,619,610.58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000.42	450.40	500.22	1,213.58		55,164.62
资产减值损失	5,869.62	84,383.14		32.75		90,285.51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9,186.88	89,932.55	53,074.98	361.66	1,290.90	271,265.17
三. 利润总额（亏损）	1,446,134.90	-233,464.55	31,798.90	6,945.62	-15,741.75	1,267,156.62
四. 所得税费用	289,961.11	-16,283.64	5,009.80	1,742.19	715.39	279,714.07
五. 净利润（亏损）	1,156,173.79	-217,180.91	26,789.09	5,203.44	-16,457.14	987,442.55
六. 资产总额	7,430,367.80	2,975,206.85	1,178,917.03	297,592.66	2,633,292.52	9,248,791.82
七. 负债总额	2,746,761.84	2,420,619.80	297,930.82	72,058.20	1,255,715.69	4,281,654.97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187,914.73	33,446.31	14,065.09	36.27		235,462.40

说明：煤化工项目长期资产包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本期期末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2,549,313.9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27.5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7,702,652.97
1 年以内小计	277,702,652.97
1 至 2 年	125,850,089.4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03,552,742.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3,552,742.37	100.00			403,552,742.37	498,688,217.88	100.00			498,688,217.88
其中：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403,552,742.37	100.00			403,552,742.37	498,688,217.88	100.00			498,688,217.88
合计	403,552,742.37	100.00			403,552,742.37	498,688,217.88	100.00			498,688,217.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403,552,742.37		
合计	403,552,742.3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0,942,324.19	29.97	
第二名	99,133,211.35	24.57	
第三名	63,469,999.00	15.73	
第四名	23,954,848.46	5.94	
第五名	23,006,483.24	5.70	
合计	330,506,866.24	81.91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56,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787,867,126.68	9,387,785,727.14
合计	10,843,867,126.68	9,447,785,727.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36,000,000.00	
合计	1,056,000,000.00	60,0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1-2年	被投资单位未支付	否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3年	被投资单位未支付	否
合计	60,000,000.00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15,753,888.27
1 年以内小计	2,315,753,888.27
1 至 2 年	5,150,709,171.77
2 至 3 年	5,490,216,379.1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5,778,760.39
4 至 5 年	54,276,997.57
5 年以上	
合计	13,056,735,197.1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产转让款	302,641,778.71	
股权转让款	519,166,340.28	
往来款	12,106,850,720.94	11,114,155,040.57
代垫款	208,356.99	
保证金	122,796,035.44	150,278,326.45
职工借款	5,053,164.78	8,645,291.08
押金	18,800.00	18,800.00
合计	13,056,735,197.14	11,273,097,458.1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665,650.20	1,883,646,080.76	1,885,311,730.9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792,178.04	1,371,944,001.46	1,383,736,179.50
本期转回		179,840.00		179,84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277,988.24	3,255,590,082.22	3,268,868,070.4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885,311,730.96	1,383,736,179.50	179,840.00			3,268,868,070.46
合计	1,885,311,730.96	1,383,736,179.50	179,840.00			3,268,868,070.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财务处	179,840.00	银行存款
合计	179,840.00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01,251,210.19	1年以内	2.31	3,189,106,632.68
		3,738,004,626.80	1-2年	28.63	
		1,743,602,241.20	2-3年	13.35	
第二名	往来款	1,098,558,920.81	1年以内	8.41	
		1,248,929,899.91	1-2年	9.57	
		3,152,836,259.24	2-3年	24.15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519,166,340.28	1年以内	3.98	
第四名	往来款	76,410,569.03	1年以内	0.59	
		160,764,502.00	1-2年	1.23	
		222,173,816.50	2-3年	1.70	
第五名	资产转让款	298,995,730.34	1年以内	2.29	
合计	/	12,560,694,116.30		96.21	3,189,106,632.6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656,299,750.33	1,276,720,000.00	15,379,579,750.33	14,318,015,317.28	1,276,720,000.00	13,041,295,317.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414,817,446.18	250,288.45	9,414,567,157.73	9,491,384,608.20	250,288.45	9,491,134,319.75
合计	26,071,117,196.51	1,276,970,288.45	24,794,146,908.06	23,809,399,925.48	1,276,970,288.45	22,532,429,637.0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15,447,203.47			215,447,203.47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61,600,000.00			561,600,000.00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9,136,100.00			19,136,100.00		
乌兰察布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2,903,354,802.53			2,903,354,802.53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	1,200,160,000.00			1,200,160,000.00		

公司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416,140,000.00			1,416,140,000.00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591,300,000.00			591,300,000.00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1,226,720,000.00			1,226,720,000.00		1,226,720,000.00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608,000,000.00	2,099,343,782.02		5,707,343,782.02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69,713,734.17			269,713,734.17		
内蒙古伊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00	30,000,000.00		550,000,000.00		
伊泰（山西）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渤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重庆伊泰鹏方合成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内蒙古安创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杭州信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720,000.00		38,447,842.12	917,272,157.88		
深圳伊泰投资有限公司						
伊泰渤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大地煤炭有限公司	261,723,477.11			261,723,477.11		
伊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47,388,493.15		442,388,493.15		
上海临港伊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4,318,015,317.28	2,376,732,275.17	38,447,842.12	16,656,299,750.33		1,276,72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暨泰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2,982,370.47									2,982,370.47	
内蒙古伊泰嘎鲁图矿业有限公司	472,646,613.42		472,300,000.00	-346,613.42							
小计	475,628,983.89		472,300,000.00	-346,613.42						2,982,370.47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82,857,937.87			94,958,042.35						177,815,980.22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554,921,350.40			91,202,848.30			69,104,385.96			577,019,812.74	
北京信益泰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2,178.65		10,391,706.45	8,516,927.80		-127,400.00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1,310,708.71			7,544,678.51		160,434.67	1,685,291.12			567,330,530.77	
赤峰华远酒业有限公司	13,924,097.58			-66,981.97						13,857,115.61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50,288.45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7,800,489,062.65			335,072,285.27			60,000,000.00			8,075,561,347.92	
小计	9,015,505,335.86		10,391,706.45	537,227,800.26		33,034.67	130,789,677.08			9,411,584,787.26	250,288.45
合计	9,491,134,319.75		482,691,706.45	536,881,186.84		33,034.67	130,789,677.08			9,414,567,157.73	250,288.45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195,156,709.13	27,147,784,343.86	23,500,385,042.32	20,352,207,144.14
其他业务	225,516,081.85	86,829,895.95	573,695,078.40	486,682,510.78
合计	35,420,672,790.98	27,234,614,239.81	24,074,080,120.72	20,838,889,654.9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煤炭分部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煤炭	35,182,324,549.67		35,182,324,549.67
披露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产品		12,832,159.46	12,832,159.46
披露在其他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产品	209,952,421.98	15,563,659.87	225,516,081.85
小计	35,392,276,971.65	28,395,819.33	35,420,672,790.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	85,982,324.32		85,982,324.32
华北	8,826,992,907.72	28,395,819.33	8,855,388,727.05
华东	21,064,059,891.78		21,064,059,891.78
华南	4,057,702,722.16		4,057,702,722.16
华中	136,387,380.28		136,387,380.28
西北	1,221,151,745.39		1,221,151,745.39
西南			
小计	35,392,276,971.65	28,395,819.33	35,420,672,790.9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23,591,687.79	10,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9,004,236.82	161,887,559.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5,817,619.10	131,233,23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10,739.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9,652,932.06	93,974,920.8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96,284.60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704,805.3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4,936,766.61	-6,100,000.02
合计	4,293,425,993.76	401,411,262.3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152,169.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222,267.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842,370.8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8,675,416.96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	-60,048,755.35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41,389.8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15,245,294.9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90,911.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77,329.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6,804,592.02	
合计	-166,773,765.7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3	2.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7	2.7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743,539.80	1,223,589.71	42.49	主要系本期贷款回收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1.11	-10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期货所致
应收票据	948.00	-	100.00	主要系承兑银行信用级别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06,290.72	128,017.59	61.14	主要系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230.92	207.16	1,942.34	主要系承兑银行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0,729.49	57,387.60	40.67	主要系本期预付运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5,556.77	50,245.94	110.08	主要系本期应收资产转让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7,563.19	76,530.44	79.75	主要系本期购买短期债权投资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40,185.96	323,489.09	36.07	主要系企业合并增加、资源性资产、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002.92	100,000.00	-97.00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03.47	-100.00	主要系本期处置期货所致
应付票据	191,903.23	129,643.86	48.02	主要系期末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0.56	215.52	-99.74	主要系预收土地出让金、预收资产处置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76,831.20	50,773.40	51.32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6,757.72	26,651.12	37.92	主要系期末应付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82,214.50	73,178.75	422.30	主要系应交资源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9,167.00	137,939.82	80.63	主要系本期应付股利、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391.30	6,592.46	72.79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95.45	979.59	-59.63	主要系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75,131.58	49,100.00	53.02	主要系分期付款购买采矿权所致
预计负债	143,936.94	61,289.72	134.85	主要系煤矿预计土地复垦义务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54,911.51	108,986.77	42.14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上涨所致
未分配利润	3,022,185.95	2,231,381.21	35.44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5,067,564.32	3,379,057.96	49.97	主要系本期各板块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241,596.11	131,908.75	83.15	主要系资源税、城建税等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78,718.98	27,549.22	185.74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红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7.84	33,587.83	-98.34	主要系本期私募基金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幅度较小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89,131.63	-320,928.53	-72.23	主要系本期计提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下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153.88	-2,170.99	-46.85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损失下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324.02	323.02	1,548.20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4,631.20	1,209.88	282.78	主要系本期久悬未决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0,397.04	8,628.57	252.28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无法抵扣的进项税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79,714.07	82,385.27	239.52	主要系本期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0,318.00	3,886,981.45	46.14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3,660.35	402,369.65	47.54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税金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555.15	59,559.95	-92.35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82.30	25,448.40	44.93	主要系本期收到私募基金分红、退出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21.07	6,310.82	492.97	主要系本期处置长期资产收到的净额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主要系本期构建长期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146.09	169,131.88	-41.9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00	691.97	51.16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569.03	34,081.30	517.84	主要系本期支付收购伊泰化工少数股东股权款所致

董事长：张晶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